

東北邊疆檔案文獻叢書

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
遼寧省檔案館 合編

東北邊疆檔案選輯

(七三)

(清代 民國)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新學社
PDF

東北邊疆檔案文獻叢書

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
遼寧省檔案館 合編

東北邊疆檔案選輯(七三)

(清代 民國)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桂林

目 錄

旗人生活

- 盛京禮部為辭退家貧不能讀書之官學生巴寧阿所出之遺缺另選舉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一
- 順黃旗佐領八十四等為將竊犯姦登豹銷除旗檔事呈文
高慶五年二月 四
-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為本旗兵李鳳斌遺失馬匹懇請註冊事呈文
高慶五年三月 七
-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為造送旗兵等八月份錢糧清冊事呈文
高慶五年六月十六日 八
-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為驍騎校王孔彩之女嫁與四品宗室音德恆額為妻屬實事呈文
高慶五年七月 一
- 盛京刑部為銷除竊犯壯丁孔傳玉旗檔踰入民籍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五年九月十七日 一六
- 佐領延福等為赴京送干果等物之執事人秦彥等人領取糧草事呈文
高慶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二二
-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為赴京送麝菇木耳等項之記名領催得寶等沿途支領口米馬料事呈文
高慶五年十一月 二四
- 佐領八十四等為造送三旗內管領下倉遠牧丁匠役明年春季餉銀數目總冊事呈文 附餉銀總冊
高慶五年十二月 二六

佐領八十四等為造送正白旗兵丁明年二月份錢糧銀兩清冊事呈文錢糧銀兩清冊 附清冊

高慶五年十二月

四〇

正黃旗佐領強謙等為未緝獲在逃之交皮差壯丁郭萬春事呈文

高慶五年十二月

四五

都虞司為官學生鄭元祿等報捐筆帖式仍按前例補考三缺后補用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六年三月初七日

四九

盛京刑部為將擬絞緩決滅流枷號期滿之壯丁佐洪義交旗管束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六年五月十六日

五六

正黃旗佐領強謙等為甲丁黃玉吉遺失馬匹請注冊事呈文

高慶六年五月

六〇

盛京刑部為將捉奸殺死淫婦之旗人何生交旗管束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六年六月十二日

六一

盛京戶部為旗人宋董氏等控告旗人宋李氏亂倫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八二

盛京將軍戶部等衙門為莊頭張三姜大領名地畝被莊頭陶沈陽等侵占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六年七月二十六日

一〇六

正白旗暫署佐領事務內管領金特赫等為鑿差壯丁洪惠接買地畝更名過割事呈文

高慶六年九月

一三二

盛京刑部為旗人王廷枝行竊劉炳等家衣物援例銷除旗檔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一三六

盛京將軍衙門為發給兩正兩黃旗節婦建坊銀兩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附應旌表婦孺清單

高慶七年二月十四日

一三八

檔案房為儀親王門下莊頭康麟趾懇請科考事呈文

嘉慶七年二月

一四二

相黃旗佐領八十四等為綫丁程明等分領祖遺冊地事呈文

嘉慶七年四月

一四五

正黃旗佐領強謙等為領催張士賢等前往都京送常青菜等物請領糧草事呈文

嘉慶七年五月初十日

一四七

盛京將軍衙門為請傳喚接買隨缺地之閑散鄭五一、天魁等持契鈐印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七年五月二十六日

一四八

盛京將軍衙門為請傳喚買綫丁新喜喜祖遺紅冊地之執事人楊得美持契鈐印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七年五月二十六日

一五九

盛京戶部為請查明壯丁韓正洪所賣其父名下地畝是否當差官地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七年六月初八日

一六五

盛京刑部為私入圍場砍柴之壯丁劉文通知號期滿交旗管束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七年六月初十日

一六七

盛京戶部為準將相黃旗壯丁李博等所買紅冊地畝更名過割并將印領交予買主收執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七年七月初八日

一六九

盛京戶部為壯丁喬明遠等爭控地畝案援照宗室吞爾占抄產案辦理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七年七月十八日

一七四

佐領延福等為赴京納貢之執事人廖錦等領取糧草事呈文

嘉慶七年八月二十四日

一七九

佐領延福等為買地之陳士登系莊頭徐洪屬下壯丁例不應居官考試事呈文

嘉慶七年十月

一八〇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為革退酗酒滋事之門兵常有成等事呈文

嘉慶七年十一月

一八三

總管內務府為旗人黃孫氏控黃俊謀毒莊缺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一八五

盛京將軍衙門為催總施鳳良由京城買回家奴準發出關口票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八年五月初二日

一九三

稽案房為甲丁得升等執事人記名遇缺補放事呈文

嘉慶八年六月

一九七

佐領祥瑞等為造送領催執事人兵匠役等餉銀細冊事呈文 附餉銀冊

嘉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一九八

正黃旗佐領祥瑞為甲丁巴哈布價買地畝屬實并加具印結事呈文

嘉慶八年十二月

二〇三

正黃旗佐領祥瑞等為禁止旗民人等侵占官河漁利事呈文

嘉慶九年二月

二〇七

署理廂黃旗正白旗佐領事務正黃旗佐領祥瑞等為查明旗人付君保所欠地租數目飭其繳納事呈文 附粘單

嘉慶九年二月

二一〇

盛京刑部為將偷砍果園樹木之壯丁杜玉等送交東塔達喇喇嚴加管束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九年三月初一日

二一五

盛京刑部為壯丁程二麻子初次逃走自行投回圍銷逃檔文旗管束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二二五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為旗人付君保等騷擾官兵馬廩拖欠地租事呈文

嘉慶九年三月 完結

二二九

正黃旗佐領祥瑞等為派領催楊得美關領節婦姚氏建坊銀事呈文

嘉慶九年三月

二三四

佐領延福等為逃丁黃天成枷號贖實嚴加管束并請勾銷逃案事呈文

嘉慶九年五月

二三六

盛京禮部為斥革掃堂子之蘇拉王寬并另行補放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九年六月初十日

二三八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為催追執事人石自省已故庫使王寅等拖欠地米事呈文

嘉慶九年六月

二四〇

盛京將軍衙門為依廣寧漢軍正黃旗所造未完嘉慶八年旗佐花名清冊催追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九年七月初二日

二四四

盛京將軍衙門為查收旗兵關五所交租錢并令其嗣后按時納租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九年七月十一日

二四九

盛京刑部為將越邊羅渡之壯丁需國信交旗管束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九年七月二十三日

二六九

兵部為抄送管催租銀完全之催長等各得記錄一次之原題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九年七月二十九日

二七二

盛京戶部為鞭責盜耕官地之革退馳騎校張黃英等并嚴加管束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九年九月二十六日

二七五

正黃旗佐領祥瑞等為通奸犯曹氏贖罪折枷銀兩如數封固事呈文

嘉慶九年十二月

三〇七

盛京刑部為私造車輛之吳金枷號期滿鞭責交旗管束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十年一月初十日

三二二

盛京將軍衙門為請造具應得封典之捐職游擊郭文林等姓氏清冊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年二月初二日

三三一

盛京戶部為拘出圈丁徐尚勇價贖其祖徐國鳳領名地畝之納糧印領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年四月二十四日

三三二

會辦處為皇上駕幸盛京飭令所有官殿附近旗民以及皮房搬運事呈文

高慶十年五月

三三五

盛京將軍衙門為補送演習薩滿之覺羅薩德之妻何氏及花名原冊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年六月二十四日

附清冊

三二八

盛京將軍衙門為皇上東巡清寧官大祭急需蒸糕婦人及打扎板之宗室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年閏六月初二日

三三三

盛京刑部為誣控他人之壯丁李國亮枷號期滿贖實交旗管束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年八月初五日

三三九

盛京將軍衙門為皇上謁陵出派筆帖式和會等赴盛京演習預備升殿筵宴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年八月十一日

三四一

盛京戶部為收訖馳騎校得保失察賭博所文之罰俸銀兩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年九月十六日

三四四

盛京將軍衙門為嗣后因公出省打圍尋查之員自律廉潔不準勒索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年十一月初十日

三四六

盛京禮部為請傳喚掃堂子之蘇拉趙永升應役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年十二月初四日

三四九

正白旗佐領廷福等為誤班退兵王孔寬應交回錢糧銀兩事呈文

高慶十年

三五二

盛京刑部為欽奉恩詔減刑之旗人陳太等照例折枷并催追埋葬銀兩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一年正月三十一日

三五二

刑黃旗佐領皂住等為將減等絞犯逃丁宋國成交旗管束圍銷逃檔事呈文

高慶十一年九月

三五五

盛京刑部為斗鷄賭博之壯丁東陵阿和號期滿杖實交旗管束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二年正月二十一日

三五八

戶部為旗兵等所欠民倉米石可分兩次歸還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二年三月十四日

三六二

盛京刑部為偷竊木植之開散趙小癩子等治罪完結交旗管束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三七一

盛京刑部為聚賭之張諾子等枷號期滿杖實交旗管束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二年四月十九日

三八一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為棉丁李尚祥控李成儉李德壽霸地事呈文

高慶十二年七月

三八四

佐領延福等為執事人鑾金之女三姐聘與開散宗室崇善保為原配妻子屬實事呈文

高慶十二年七月

四〇七

盛京刑部為將竊犯劉國安杖實刺字并銷除旗檔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二年八月二十三日

四一二

盛京刑部為私入圍場放槍之石珍枷號期滿杖實交旗管束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四一九

盛京禮部為家貧不能讀書之官學生書春所出之缺另選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四二一

盛京禮部為家貧不能讀書之官學生劉長卿所出之缺另選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三年三月初二日

四二四

廟黃旗佐領地住等為嚴緝旗人陳清支文喜等逃犯事呈文

高慶十三年四月初三日

四二七

正黃旗佐領祥瑞為應請差表之孀婦馬氏關領建坊銀兩事呈文

高慶十三年四月

四三七

盛京刑部為殺人滅刑之鄭佩來等枷號期滿擬實交旅管束并催追埋葬銀兩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三年五月初八日

四四〇

盛京戶部為傳喚接買紅冊地畝之閑散羅永會持契赴戶司鈐印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三年九月初二日

四四四

盛京戶部為請查明魚丁李永芳有無出賣其祖李自剛名下納糧紅冊地畝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三年九月初三日

四四八

盛京將軍衙門為傳喚接買紅冊地之壯丁王彥升持契鈐印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三年九月初六日

四五〇

兵部為庫佐領延福以記錄抵銷罰俸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三年十二月初九日

四五五

盛京內務府為壯丁張岱將官地私給民人葬墳因該管官自行查出免予追究失察之責事給盛京將軍呈文

高慶十三年十二月

四五八

三陵總理事務衙門為遣送食辛者庫人等口糧冊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高慶十三年十二月

四七一

佐領延福等為額丁馬孔等初次逃走呈請咨行盛京刑部記錄逃檔事呈文

高慶十三年十二月

四七五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為官學生金住西等家貧退學回旗當差其缺由開散各糊額等頂補事呈文

嘉慶十三年十二月

四七八

兵部為催長石達戶在京買得家奴發給出關口票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十四年二月十三日

四八〇

盛京刑部為請查明絞犯開散三連立等及被殺之夏錦貴等是否親老丁單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十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四八三

廂黃旗佐領皂住等為壯丁孟監孔變賣房產錢文不敷抽贖祭田事呈文

嘉慶十四年二月

四八八

盛京禮部 爲移咨事檔房案呈本年

十月十六日據右翼助教官安泰等

呈稱職等於本年十月初二日據內

務府正黃旗強謙佐領下官學生巴寧

阿呈稱情因家道艱難不能讀書

情願將官學生辭退回旗當差以

圖生計養贍父母理合呈報衙門可
否准其辭退等情據此應准其辭退移

咨

盛京內務府轉飭該旗揀選堪以造就之官

學生咨送本部以便劄學令其讀書可也

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衙門

嘉慶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堂帖

盛京內務府衙門

嘉慶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廂黃旗佐顧八十四等呈爲咨覆事據署理驍騎校事務頂
帶顧催豐伸等呈稱由

堂抄出准

盛京刑部爲咨行事肅紀左司案呈嘉慶五年正月二十五日准奉天府府
衙門咨據缺嶺縣知縣德春詳報賊犯田玉夥同旗人聶登鈞行竊事

主董添文等家衣物馱頭一案冊開查竊盜贓以二主爲重田玉等行竊
二主均在一兩以上其行竊董添文家衣物計贓二兩七錢田玉合依竊盜贓一

西以上杖七十律應擬杖七十折責二十五板聶登豹合依爲從減一等律應
擬杖六十折責二十板均係初犯刺臂查聶登豹係內務府出處佐領下
正身旗人例應銷除旗檔收入民籍伏候刑部核示另行造冊請咨

盛京內務府衙門將該犯聶登豹銷除旗檔收入民籍同民人田玉各照

擬杖責刺臂發落交保嚴加管束賍給主領取領附卷是否允協理

合造俱供冊呈請刑部查核示遵等情轉咨到部查旗人例應銷

犯案

除旗檔歸入民籍辦理今該縣既稱賊犯聶登豹係

盛京內務府岳寧位領下人例應銷除旗檔除行文

盛京內務府轉飭銷除聶登豹本身旗籍徑行咨覆奉天府府戶

衙門外相應知照奉天府府戶衙門飭知缺巔縣將賊犯田玉夥同

聶登豹行竊事主董添文等家衣物馬頭均應如該縣所擬完

結可也等因傳抄前來查得該犯聶登豹係廂黃旗所屬之人金將鼎

登豹銷除旗檔之處理合呈明伏祈茲轉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知照

奉天府府戶衙門可也爲此具呈

嘉慶五年二月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呈爲遺失馬匹事據驍騎校王孔彩
等呈稱據本旗兵李鳳斌呈稱切身有五歲油兔呼兒
馬一匹黑踪黑尾外倒踪兩傍英膀四個鑿蹄黃油鞍板
皮鞍塔毛寶裕褙鞍坐黑油韜前銀轡踪扯手皮偏韁鐵

證一付于今年三月初八日在將軍衙門口處跑失隨各處尋
找並無踪影是以伏祈恩准轉行註冊定爲德便等語合
將聲明呈報轉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名牛錄領催五名食二兩錢糧甲丁二百三十六名甲丁孀婦二口
食一兩錢糧蜂窠領催一名牧丁二名共應領錢糧銀二千九百七
十兩內指本年八月季錢糧領催等分買豆一百二十倉石每倉
石價銀六錢零二厘草七百束每百束價銀三錢三分共價銀七十

四兩五錢五分俱照數坐扣外是應領錢糧銀二千八百九十五兩四錢五分再食二兩錢糧庫使五名催長一名收長一名執事人二十名執事人孀婦一口食五錢錢糧各項匠役五十三名共應領錢糧銀四百八十九兩以上二項共應領錢糧銀三千三百八十四兩四錢五分造具滿漢冊檔二本及此李實領數目並無缺贖緣由之處分晰造具漢字總冊二本呈請一併咨送

盛京戶部可也為此公全保結等情據此理合呈

堂咨行爲此具呈

正白旗佐領廷福等呈爲咨覆事據署理驍騎校事務催
長張自然等呈稱嘉慶五年七月十四日由

堂核出准

武京將軍衙門咨開左戶司案呈本年七月初二日

羅總族長呈稱爲呈行事據右翼驍騎校佐領

稱爲呈行事提本翼宗室族長巴郎阿族教長
爲呈行事提廂紅旗倭生額位領下四品宗室音得仁額
呈爲閑領

恩賞銀兩事身係四品宗室福勒杭阿之長子四品宗室卡郎阿
之孫身於乾隆五十年乙巳六月初九日亥時生身今定得內
務府正白旗延福佐領下王姓駢騎校王孔彩之女爲元配妻

擇於本年九月二十四日搬娶身現在正黃旗佐領愛興阿所居

界內

昭陵西堡子居住伏祈轉行發給

恩賞銀兩等情據此相應將扇紅旗四品

本年九月二十四日娶妻紅事與例相符理合

行

處希爲查核保結轉行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將宗

室族長等所呈之處呈行宗室總族長衙門查核轉詳施

行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將該佐領所呈之處呈行將軍

衙門查核施行爲此申呈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移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轉行飭查該佐領即將駢騎校王孔彩之

女有無聘給四品宗室音得恒額爲原配妻室再于本年九月

二十四日擬娶虛寔之處作速查明保結呈報可也等因抄發

前來查得駢騎校王孔彩之女八姐籍年二十二歲七月二十一

日丑時生今聘與奉城正黃旗界內

昭陵高堡子居住四品宗室音得恒額爲原配妻于今九月二十

四日迎娶是寔等語理合保結呈請轉覆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或京將軍衙門可也為此具呈

嘉慶五年七月

盛京刑部

爲轉飭事竊紀前司案呈嘉慶五年八

月十八日准奉天府府尹衙門咨據承德縣知縣徐之寬

詳解逃後行竊事主鄭福申家衣物賊犯孔傳玉一

犯並聲明起獲贓物共估值銀二十二兩四錢將原物

飭交事主收領等情到部隨訊據孔傳玉供小的

內務府正黃旗強謙佐領下壯丁年二十四歲在熊岳

地方居住賣工度日家有父親孔裕德母親張氏胞
弟孔福子餘外別無親人嘉慶五年閏四月初頭小
的來到這城因找不着工做窮苦難過起意作賊
就是那月十五日夜裡小的一人走到德盛門外跳牆
進事主鄭福甲家院內端窻進屋偷出衣服一包
拿到空地裡打開瞧看是藍布包袱一個內包紫

山紬大衫一件毛藍布單袍三件青緞夾馬褂一

件青羽紗單褂一件紫山紬夾袍一件青緞單褂

一件灰色紬單袍一件白綿紬接衫一件夏布大衫一

件夏布小衫二件青裕連布夾褂一件白串紬接衫

一件花布夾被一床繭紬一疋舊緞靴一隻馬尾腰帶二

條藍布夾襪二雙扇套一個扇子一把香串一掛小

錦川石一塊毛氈一條第二日的把青羽紗單褂
一件白綿細接衫一件夏布大衫一件夏布小衫二件
白串紬接衫一件紫山細夾袍一件藍布夾被一床香
串一掛扇套一個扇子一把小錦川石一塊毛氈一條藍
布包袱一個拿到城外破窟裡藏放下剩的東西都
拿到當舖裡分作六票共當得市錢五十八吊陸續

花用當票帶在身邊到了五月初頭小的在街上

閑逛不知公差怎樣訪着把小的叫住盤問小的隱
瞞不住說出實話公差把小的拿住押到窟上起出

贓物又在小的身邊搜出當票六張一並送來的小的

就止偷過這一次此外並沒劫別案也沒同夥窩

家是寔等語查律載竊盜已行而得財以一手為重

計贓二十兩以上杖九十刺字等語今審得旂人孔傳玉因
逃走後復于閏四月十五日行竊鄭福申家衣物被
獲送部嚴審屬寔應將孔傳玉照竊盜贓二十兩
以上律擬杖九十初犯于右小臂膊刺竊盜二字係旂
犯竊例應銷除旂檔除移付後司圈銷該犯外檔

並行文

盛京內務府轉飭該旗將孔傳玉本身旗檔銷除
外仍將該犯咨送奉天府戶衙門轉飭該縣收
入民籍折責管束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一

盛京內務府

佐領延福等呈爲咨取糧草單事據掌儀司催長張自
然等呈稱今歲前往都京送乾菓榛子等物去之執事人
秦步銀役一名甲丁二名騎馬四匹伊等人食口米喂馬草束
祈爲咨行

盛京戶部給發糧草單外仍將伊等持去沿路夫領人食口米
喂馬草束之票布爲照例轉咨到京之日即便換給回票
可也再今歲前往都京送野鴉凍梨去之執事人佟萬忠跟

後一名丁二名騎馬四匹伊等入食口米喂馬草束補馬容行

盛京戶部給發糧草單外仍將日等持去沿路夫領入食口米喂馬

草束之票希爲照例轉咨到京之日即便換給回票可也等

情據此爲此具呈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呈爲咨取報草單事據驍騎校王孔彩等

呈稱查得今歲前往都京送磨茹木耳等項之記名領催得

保跟役一名甲丁二名騎馬四匹馱馬一匹車夫三名三匹馬所拉
大車三輛將伊等人食喂馬草束併喂拉車馬九匹之草料照
例咨部給發外再將伊等持去沿路支領人食口米喂馬草料
之票希爲照例到日即便換給回票等情稟此相應呈

堂咨行

或京戶部可也爲此具呈

嘉慶五年十一月

佐頤八十四等呈為咨送閱頤錢糧冊檔事據管理三縣內管
 頤事務內管頤金特赫等呈稱嘉慶六年二月查本屬確
 黃旗內管頤下食貳兩錢糧倉遠一名食壹兩錢糧牧丁
 五名食伍錢錢粮捕水獺人五名各項匠役九名但一應領
 錢粮銀捌拾肆兩正黃旗內管頤下食貳兩錢粮長領遠
 一名食壹兩錢粮牧丁四名食伍錢錢粮捕水獺人五名各項
 匠役八名再倉查克丹于本年十月內故其妻孀等項

堂咨送

盛京戶部可也等情據此爲此上呈

盛京總管內務府三旗內管領下

嘉慶五年十二月

日造得

額設倉達牧丁各項匠役人等應領明年春季餉銀數目總冊
內務府三旗內管領下額設倉達牧丁各項匠役人等應領嘉慶
六年春季餉銀數目開列於後

計開

蘇州府志
卷之二
二八

食貳兩錢糧

倉遠四名

每名餉銀拾貳兩

食壹兩錢糧

牧下十三名

每名餉銀陸兩

食伍錢錢糧

捕水額人各項匠役四十二名

每名餉銀叁兩

此春季額外補婦一口
以上共應領餉銀貳佰伍拾貳兩並無存扣缺贖少支等項
應領餉銀陸兩

以上共應領餉銀貳佰伍拾捌兩

廟黃旗內宜願下

倉河 克 敬

敬 七 克

耶 三 各

韓 保

燕 祿

節 禮

食貳兩錢糧

食壹兩錢糧

成喜

張德

何二小子

李五十一

張逢祥

木何
小庫

張
二小

食正錢錢糧

何八史

泥水
匠懸
小五
史

郭六達子

史
郭保史

郭三達子

鏡
孫三達子

李八十四



此一旗共應領錢糧銀捌拾肆兩

正黃旗內官領下

食貳兩錢糧

長領

五

各

各

散

留

住

六

佐

下

八

十

食壹兩錢糧

吳世祿

捕水
吳住兒

趙魁

喻君凱

王君佑

張天祿

木
劉
六
十

食伍錢錢規

吳大達子

范政理六十一

二各

張四史

張得福

張生

西吳四達子

會孔克
丹于本年十月內病故伊妻孀婦范氏應領初半李餉銀陸兩



此一旗共應領錢糧銀玖拾叁兩

正白旗內官領下

食銀四錢糧

食
連六
十
四

食壹兩錢糧

教
拉
守
富

神
錦

接
世
英

額
四
兒

補水
頭人

莊

棟

村

和

聖

山

寺

德

莊

進

隆

李

三

小

張

君

朱

寬

食伍錢錢類

蘇
平
和
學
PDG

注 二 小

大 類 宗 犯

代 七 屯

代 十 一 屯

名 偏 頭

類 和

史 變 喜

正 假 拾 住



此一旗共應領錢糧銀捌拾壹兩

以上旗內會領下共應領錢糧銀貳佰伍拾捌兩為此四管領金特錄
長領達見玉倉達阿克敦四各六十四等分同保結

佐頭八十四等呈為咨送錢糧冊檔事據正白旗署理驍騎校事

務催長張思義織造庫催長張思義等呈稱嘉慶六年二月季

食叁兩錢糧頂帶領催壹名牛录領催伍名食貳兩錢糧甲丁

貳百叁拾陸名甲丁孀婦肆口食壹兩錢糧蜂窠領催壹名牧

丁貳名共應領錢糧銀貳仟玖百捌拾貳兩叁錢貳分

使伍名催長壹名牧長壹名執事人貳拾名執事人孀婦壹口

食伍錢錢糧各項匠役伍拾叁名匠役孀婦壹口共應領錢糧

銀肆伯玖拾兩零伍錢以上二項共應領錢銀叁仟肆伯柒拾
貳兩伍錢造具滿漢冊檔二本及此季寔領數目並無缺贖緣由
之處分晰造具漢字總冊二本一併咨送

或京戶部可也為此公全保結等情據此理合呈
堂咨行為此具呈

嘉慶五年十二月

盛京總管內務府正白旗六年春季額設執事人願僱甲丁

匠役等應支餉銀數目開列於後

計開

食貳兩錢糧糧催長壹名

餉銀拾貳兩

食貳兩錢糧技長壹名

餉銀拾貳兩

食貳兩錢糧庫使伍名

每名餉銀拾貳兩

食貳兩錢糧倉上人叁名

每名餉銀拾貳兩

食貳兩錢糧執事人拾柒名

每名餉銀拾貳兩

食叁兩錢糧牛录額催陸名

每名餉銀拾捌兩

食貳兩錢糧甲丁貳佰叁拾陸名

每名餉銀拾貳兩

食壹兩錢糧蜂窠額催壹名

餉銀陸兩

食壹兩錢糧牧丁貳名

每名餉銀陸兩

食伍錢錢糧各項匠役伍拾叁名

每名餉銀叁兩

以上催長牧長庫使倉上人執事人額催甲丁各項匠役等

春季額設應支餉銀叁仟肆佰肆拾壹兩

額外

食貳兩錢糧執事人陳文顯之妻孀鄭夏氏 額初季銀陸兩

食貳兩錢糧甲丁阿蘭保之妻孀婦盧氏 額初季銀陸兩

食貳兩錢糧甲丁賈元龍之妻孀婦王氏 額初季銀陸兩

食貳兩錢糧甲丁王國文之妻孀婦王氏 額初季銀陸兩

食貳兩錢糧甲丁王文得之妻孀婦郭氏 額初季銀陸兩

食伍錢錢糧扒匠趙七十之妻孀婦管氏 額初季銀壹兩伍錢

正黃旗佐領強謙等呈為咨覆事。署理驍騎校事務掌
稿筆帖式張廣聲等呈稱由

堂批出准

盛京刑部咨開肅紀前司案呈前准

奉天府府尹衙門咨據鉄贖縣德春詳解民人尤茂發用刀

戳傷萬二小王嵩張鳳旗人康士泳等一案人犯到部當經

本部行提案內起緝聚賭抽頭之郭萬春去後續于嘉慶

五年十一月十九日准

奉天府府尹衙門咨據鉄嶺縣知縣德春申稱郭萬春係旗

人在開原界所屬曾家寨子居住經卑縣屢經比捕尚未弋

獲等情前來隨監提朱萬彩供郭萬春是內務府正白旗

閩福佐領下文文差壯丁在開原界曾家寨子居住等語相應

行文

盛京內務府轉飭該旗作速^將郭萬春拘提送部立待有訊毋

得以遠賜摠塞致案久懸可也等因抄發前來隨令副領催蘇玉吉差傳去後旋據傳到之梁皮百摠郭文開呈稱小的

遵票即同副領催蘇玉吉到該犯家傳喚據伊家聲稱伊出外探親數日並未回家小的又于附近各村乞家訪查無踪跡顯係逃亡遠颺不敢欺隱所報是寔又據副領催蘇玉吉結

稱身奉派傳喚郭萬春前到曾家寨子同梁皮百摠郭文開親到該犯家據伊家聲稱現在出外未回身又同百摠郭

文閣遍處尋訪並無踪跡寔係潛逃不敢謊報所結是寔各等情據此除將伍等所具結呈附卷備查外現仍嚴飭染皮復百總嚴緝務獲俟緝獲到日再行咨送理合呈請聲明緣由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刑部查照辦理可也等情據此為此具呈

嘉慶五年十二月

日

都虞司為咨覆事由堂抄出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稱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咨戶部咨據官學生

鄭元祿等遵例報捐各官等情本部核

對例款銀數相符隨付庫收銀去後今准
銀庫付稱前項銀兩照數收訖出具庫收前

來查鄭元祿等報捐銀兩既經銀庫查收
除發給執照外併造冊咨送吏部查照辦理
外開單知照該員原籍等因前來相應抄錄

原咨粘單

呈堂咨行

盛京內務府劄飭左翼協領將新捐候補筆帖式
鄭元祿什家保等是否身家清白有無違碍之
處詳細查明併將該員旗佐年貌三代姓名捐納年
月日期造具滿漢清冊各四本印結各三紙連人照保
送到日以便轉咨等因前來查廂黃旗八十四佐領

下鄭元祿于嘉慶五年閏四月十四日由官學生
捐納筆帖式實係身家清白並無違碍等弊合
將該員旗佐年貌三代姓名造具滿漢清冊四本印
結二紙連人照業經咨送

盛京將軍衙門在案再查乾隆四十一年官學生鄭義
演遵例捐納筆帖式當經本衙門將捐納筆帖式鄭

義演應作何按缺補用之處咨請准

總管內務府咨稱自該員部文知照到日為始補用考

取筆帖式三缺後將捐納筆帖式補用一缺等因覆准

在案今本衙門現有考取候補筆帖式八名其鄭元祿

係例應考取本府筆帖式之人既經遵例捐納前來可

否遵照鄭義演之例俟補用考取筆帖式三缺後

補用一缺之處咨行

總管內務府覆准到日遵照辦理等因前來今奉各位
大人諭查本府補用筆帖式例用考取三班舉人告降一
班捐納一班議叙一班遇有缺出輪班補用今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既無舉人告降^告及議叙二班自應仍

遵照前例補交該司咨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遵照辦理等因抄出相應咨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查照辦理可也須至咨覆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嘉慶六年三月 日

盛京刑部

爲咨送事肅純前司案呈先准本部

總辦秋審處移開准刑部咨開欽奉

上諭將緩決三次以上分別減等各犯抄單前來當查單開

康建幅朗阿劉八左洪義勇太項士華等六犯均係

擬緩決三次減流之犯係正身旂人均行照例折於三

月十四日將該犯枷號在案茲於五月十四日枷號期滿

查康建係廂白旂漢軍冬璞佐領下閑散幅朗阿係

正藍旂滿洲福興保佐領下閑散劉八係正黃旂漢軍

楊玉珪佐領下人左洪義係內務府正黃旂管下

壯丁勇太係廣寧正黃旂滿洲防禦烏凌阿掌

閑散項士華係蓋州廂藍旂漢軍魏拔佐領下閑

散相應將該犯等各鞭一百時值熱審減一等各鞭
九十仍八折發落各鞭七十分別咨送

盛京將軍內務府轉交各該所管束查勇太應追埋
葬銀兩當堂呈交左洪義應追埋葬銀兩業經
咨送到部均毋庸催追外其康建幅即阿劉八項

咨送到部均毋庸催追外其康建幅即阿劉八項
士華等名下應追銀兩送兩月未未送部仍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作速催追送部以便查傳各被殺之家
呈領營葬並行文奉天府府尹衙門轉飭廣寧
縣將已死王公太之子王大有速傳送部領取埋葬

盛京內務府

銀兩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正黃旗佐領強謙等呈馬遺失馬匹咨部存記冊檔事據

署理驍騎校事務掌稿筆帖式官大成等呈稱據本旗甲丁蘇玉

吉呈稱切身於本月十六日晚間歸家騎着八歲分鬃青驄

馬一匹鞍轡俱全行至德勝門外因馬眼尖敗脫掙跑不知去向遍處尋找至今並無踪跡伏祈恩准轉咨存記遺失冊檔寔爲德便等情據此查得本旗甲丁蘇玉吉于本月十六日因回家在德勝門外掙脫遺失青馬一匹鞍轡俱全屬寔之處呈請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行

盛京兵部存記冊檔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具呈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肅紀前司案呈先准奉

天府府尹衙門咨據承德縣知縣徐之寬詳解

旂人何二即何生捉姦毆死姦婦何顧氏姦夫費

三當即脫逃一案到部隨訊據何清供小的是

何二的叔伯哥哥年四十六歲與何二同宅居住

家有母親女人兒子媳婦別無親人餘與何二
供同據何二即何生供小的是內務府廂黃旂八
十四佐領下線丁年三十九歲在法吉牛录堡
子居住父母早死有女人路氏兒子何通有兒
媳何顧氏別無親人小的兒媳顧氏是顧二的女

孩四五歲上小的堂弟何三夫媳作媒說給小的
兒子何通有爲妻嘉慶二年五月裡顧二央
求媒人向小的說接來童養到家兩個月顧氏就
生一女小的叫何通有令何三告訴顧二把他女
孩接回去罷顧二回覆聽憑小的家作主他不來

小的只得留下七衆都知道的後所生女孩病死
了十月裡小的叫何通有合何顧氏成了親小的合
何通有常在外傭工上年十月裡小的把院內東
廂房租給趙永發居住後有趙永發妻弟費三
也來同住今年正月小的回家趙費氏向小的說費

三合何顧氏鬧的不像他攆費三不走小的因沒捉住姦姦只把費三攆走也沒這問姦姦情小的向趙費氏的兒子趙大說費三再來你們留他我把你們都攆出去小的依舊出去做工二月十二日小的回家往後街有喪事的親戚家去坐夜女人兒媳在家

半夜後小的回來從房後北牆豁子進院走到毛
廝見有兩人行姦小的近前賭着是費三合顧氏都
沒穿襪子小的打了費三臉上兩掌費三跑到趙
費氏家把門閤上顧氏跑往上屋小的怕自己拿不
住費三忙到堂兄何清家叫他幫拿小的們到趙

費氏家找尋趙費氏說費三跑了小的合何清回到上
屋見顧氏穿袴坐着小的就罵了幾句他就回罵
小的生氣找了兩條麻繩叫何清拴住顧氏兩個大
指小的把繩頭繫在樑上顧氏兩脚仍站在地上小
的拿了一根小木棍在顧氏下身打了幾下小的女人

鮮勸小的不見小的又打了顧氏一頓歇手何清回家
去了小的原想把他多吊一會叫他害怕改過小的
坐着生了一會氣就睡着了到天亮時見他不動
看了看他已死了就叫何清告知顧二何通有告
知守堡祝永禮呈報了承德縣相驗把小的們帶

到縣裡問了口供解送到部來了。奉蒙嚴審這顧氏
寔是小的撞着他與費三行姪女又罵小的隨叫何清
帮同綁吊小的一人打死的何清並沒帮打也沒另有加
功的人是寔等供據此當經咨提屍親顧二貞訊
並嚴緝逸犯費三務獲送部去後蘇于五月二十

刑日准奉天府府尹衙門咨據承德縣申稱費三脫
逃魚踪無憑弋獲將顧二傳送到部隨訊據顧

二供小的是內務府正黃旗強謙佐領下人年六十歲

在長壽崗子居住家有女人杜氏兒子顧成有別
無親人這已死何顧氏是小的女兒從小憑何三夫

婦作媒說給何二的兒子何通有爲妻嘉慶二年
五月裡小的央求媒人合何二說接去童養住了兩
個月何通有何三到小的家說小的女兒養了一個女
孩叫小的接回家去小的合何通有們說這樣沒臉
的東西我不管了聽憑你們家作主罷這幾年小

的纔沒到何二家去今年二月十三日何清到小的
家說小的女孩自己吊死了小的同家裡的人們到
去瞞着小的女兒下身有好些傷小的說既是吊死
爲何有這許多傷呢何二說原是費三合他在毛
廝行姦何通有撞見吊打死的何清是錯說了小

的不信蒙承德縣審明不是何通有打死的定是
何二撞見費三合小的女兒行姦何二吊打死的只
求治何二罪^的就是恩典了是寔等供據此復提各
犯實訊供復如初案無遁飾查例載本夫本婦之
父母如有捉姦殺死姦夫女姦婦者其應擬罪名

爲妻嘉慶二年五月間過門童養甫經兩月
悉與本夫同科又例載本夫登時姦所獲姦將姦
婦殺死姦夫當時脫逃本夫杖八十又律載妻罵夫
之父母而毆殺之勿論各等語今審得何二即何
生憑媒妁聘定顧二之女顧氏與伊子何通有

孕生一女查問姦夫無據令何通有向顧二訴知
前情接回母家顧二不從即以聽憑處治之言答

覆該犯因而息事迨十月間何通有與顧氏

成婚該犯出外傭工曾將院內廂房賃與趙永

居住嗣趙永發妻弟出賃三

發妻弟費三續至同居乘便與顧氏通姦不記

次數至六年正月間該犯仍同伍子各處工
作遇便回家闡趙費氏告悉姦情恐滋事端
當將費三攆逐又央曉趙大福勿容留二月五日
半夜時該犯向伊戚吊喪而歸乘有月光由墻竄
進院瞥見毛廝有人該犯往視認係費三與顧

氏行姦未穿中衣該犯即行喊嚷連毆費三兩
掌費三跑入趙費氏屋內將門關閉顧氏亦即
走回該犯又覓伊堂兄何清幫同擒拿不意
費三由後門逃避該犯同何清回入屋內見顧
氏已穿中衣即數罵顧氏之非詎顧氏不服出

言回罵該犯氣忿尋取麻繩交何清拴住繫
在樑上該犯順拾木棍向顧氏下身連毆二次
莫其痛改前非不意天明時已因傷殞命報驗
訊詳供認前情不諱查該犯係本夫之父例應
與本夫捉姦魚異雖非登時殺死究有姦所獲

姦自應照例擬杖但顧二係犯姦之婦又詈
罵本夫之父已得應死之罪合依妻妾罵夫之父

母而毆殺勿論律勿論何清係聽從綁縛何生既

照例勿論何清亦應予免議顧二審係無干先經

省釋應將何二即何生何清一併卷送

盛京內務府交旂管束逸犯費三維弋獲無踪
未便任其漏網應行文

盛京將軍奉天府府尹等衙門各飭所屬一體嚴
緝務獲送部另結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六年六月十二日

盛京戶部 為咨行事農田司案呈前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稱奉和碩莊親王交來董氏訴呈一紙查
係戶部原定案件本衙門碍難核擬相應將原告董氏

伊大德英額被告宋貴良宋奎宋李氏並原呈一紙一併咨送等因到部經本部以原呈內所稱以次冒長送放庄頭一節已批內務府咨稱革退庄頭德英額拖欠差徭傳喚族中有能代完者補放庄頭又原呈內所稱官田墓塚接受衣糧均非德英額經手等情查本部前批該界官查記歸供拘契呈報本部係批文核辦之案今復批翻控應另文咨飭

派委委員復查結報核擬至所称亂倫一節現批宋董氏德
英額口稱宋貴良之母宋李氏原係宋貴良之父小四之
妻因小四溺水身死而宋貴良之伯父和尚之妻宋氏自
縊身亡乃宋貴良之伯父和尚即以小四之妻宋李氏為妻
等情其是否有無事隸

盛京刑部本部未便看訊錄供隨將原告宋董氏德英額

宋李氏宋貴良宋奎五名咨送

盛京刑部取審定擬完結見案等因在案今准

盛京刑部咨開准

來內

盛京戶部咨准

盛京內務府咨奉和碩莊親王穆克臬董氏呈控宋李氏
亂倫一案到部當經訊批兩造人等各執一詞狡供不符隨

行飭該管官詳細確查訊取該氏親族確供結報去後續准
盛京內務府咨批催長子孔宣等呈稱詳查丁冊宋貴良之

父小四並伯父和尚俱早年物故無憑確查現今兩造犯

証俱已送部候訊等目前來隨提犯逐加研訊批宋李氏供小

婦人是內務府正黃旗強謙佐領下已故壯丁小四的女人今年五

十歲生有兩個兒子長名宋金標次名宋得祿一個女孩別無

親人小婦人男人合大伯和尚的女人俱於乾隆四十三年病故
住了不多几年和尚也死了小婦人寡居度日合宋董氏並無嫌
疑嘉慶三年三月裡因堂侄德英額以及冒長充當庄頭小
婦人在內務府呈告尚未結案到四年十月裡又到戶部控告
已將德英額庄頭革退他女人宋董氏氣忿不過於去年
十月裡乘他男人患病他在王爺跟前謊告小婦人於已死大

伯和尚私配為婚轉送到部小婦人男人死了二十多年大伯
死了也有二十年那時宋董氏不過七八歲還未過門怎麼
知小婦人有亂倫的事再小婦人果有其事宋董氏過門多

年同何遲至于今始行呈告呢這樣至嚴審小婦人还敢撒謊

嗎只求恩典是宣定宋金標即宋貴良供小的是宋李氏的見
子年三十一歲父親早死不能記憶這德英額的庄頭宣定是回

小的母親告他革退的至于宋董氏呈告小的母親有亂倫的事小的不得知道是是宋奎供小的是德英額的叔伯兄弟年四十歲又親早死小的叔伯哥哥德英額的庄頭寔回小的堂叔伯嫡母宋李氏告他革退的至于宋董氏呈告宋李氏如果有亂倫的事小的合他同宗豈有不知道的嗎再小的堂叔伯大爺和尚死了多年也沒所說有亂倫的事是寔

宋董氏供小婦人是德英額的女人年二十三歲這宋李氏是

小婦人堂叔伯孀母他男人小四合他大伯和尚死了多年那時

小婦人年初不能記憶嘉慶三年三月裡宋李氏在內務府

呈告小婦人男人以次冒長充當庄頭懸案未結到四年十月裡

又在戶部呈告把小婦人男人的庄頭革退小婦人一時氣忿心

想替男出氣爭奪庄頭就于去年十一月裡乘男人患病

私在王爺跟前謊告宋李氏與已死和尚有亂倫的事轉送
到部今蒙嚴審小婦人堂伯父和尚寔死了有二十年如果
有亂倫事小婦人年初如何得知呢再小婦人寔因宋李氏
昔退男人的庄頭一時氣忿評听別人的話始行呈控並沒確
批不敢說供是寔各等供批此本部以宋董氏現有伊
夫德英額雖供稱患病恐有故令婦人抱訴等情仍提

德英額本身到案復加嚴訊執德英額供小的是內務府
正黃旗強謙佐領下壯丁年三十四歲在城北郭山屯居住小
的從前當過庄頭被朱李氏呈告革退的今年十二月初二日
小的染患傷寒病症昏迷不醒小的女人怎樣在王爺跟前
呈告堂叔孀母李氏與堂叔伯父和尚亂倫小的實不知情
再李氏果有亂倫的事小的何不親身控告為甚麼叫女人

代告呢今蒙嚴審小的女人想是因李氏告退小的庄頭
氣忿總捏詞妄控的是實等供批此反西究詰矢口不移
案無遁飾查律載誣告人至死罪所誣之人未決者杖一百
流三千里加徒役三年等語今審得宋董氏係已革庄頭

德英額之妻與佃同堂之婦李氏分居另舉家嘉慶
三年三月間李氏曾控德英額以次冒長濫充庄頭在案

嗣于四年十月間李氏仍復呈控經

盛京戶部審明飭令德英額庄頭革退董氏氣忿隨于五
年十月間乘佃大德英額患病昏迷即在和碩莊親王前

撰控李氏亂倫等情移交送部審係虛誣仍提德英額嚴

詰宣廷不知情亦無故令董氏抱訴情事查董氏如所告得

宣廷李氏律應擬絞今所控虛誣董氏應照誣告人至

死罪所誣之人未決律擬杖一百流三千里加徒役三年係

婦人照律收贖在于該氏名下追出收贖銀七錢五分送部

入官德英額宋李氏既審係無干應同宋金標即宋貴

良宋奎均無庸議再查宋董氏控告庄頭地卦等情應所

盛京戶部核辦除將宋李氏等五名先行咨送歸案等因

又批宋董氏具呈一紙其呈內開呈為思棍宋金標節次

設法謀奪庄頭懇恩電斷事情同嘉慶二年宋金樑
向大夫懇求款為代办庄頭事務氏夫念係同宗之義我
許代為办理不料佢外善而內奸苦苛象丁是以氏夫
向達老爺声明將办事原票追回因此佢竟前惡不
改反氣惱成仇拘通惡棍宋龜宋李氏等三人設法
捏詞妄控庄頭以次冒長蒙部行查宋金樑之

曾祖宋義嚴居次氏夫德英額

之曾祖宋義明居長扁寔俱係妾控不意宋金樑貪_心不_心復

串通伊內親楊通等捏詞呈控氏夫盜典賣官地與黃姓墾

坎蒙部劄飭該界官詳查有愛老爺詳報並無受價盜

典情事原黃姓有坎數座係在牧養荒各地並非官地

至內而宋金樑又肆行無忌當堂供出伊內親楊王等姓所

墓塚係病官地至內大部又劄飭該界秉公詳查呈報有
界官音老爺任內朱金樑駁致不知如何詳報大部將氏夫
庄頭革退不准充襲氏寔病被屈於去歲十月十二日在王爺
台前喊稟冤枉恩蒙王爺接准呈狀已交公將軍大人從中
電斷而將軍仍交大部辦理蒙恩又行查該界去後今該界
官旂民老爺訊取各供詞詳報大部氏萬分無奈為此叩懇案

明鏡高懸鑒察真偽緣而氏夫始克庄頭年歲尚幼諸

事俱係金樑之伯父三達子扶助但揚王李三姓所蓋坟墓簪

皆係荒場近年以來代犁滋開以致地靠坟堂並不在紅冊之內係

宋金樑伯父三達子借給伊內親楊王等葬與氏夫庄頭德英

額毫無干涉照依憑棍一面之詞批界官含糊呈報革退氏

夫庄頭就是腔斷腸裂亦不肯與伊干休等情批此本部蓋

辦理之間復准奉天府府尹衙門咨批承德縣會界結稱查此
案民人黃傑等在德英額官地內葬坟之處雖訊批德英額
妻宋董氏供稱均係伊翁宋文典及代辦庄頭之宋三達
子經手維時目親戚相好借地葬坟並無寫立文契圖得銀錢
情事第德英額即克庄頭擅將官地借人作為坟墓究有不
合今庄頭德英額業已革退應毋庸議除將黃傑等保候

提質外理合將會訊過緣由脩造供冊呈送大部查核等情

轉

前來查朱董氏為伊夫德英額庄頭輩退屢次具呈聲寃一案前經

本部以德英額充當庄頭胆敢以官田與人葬坟私受謝禮行批釁

官等查訊明確拘契呈報本部始批報科擬行文咨革在案後

日該氏在秦差莊親王前翻控將原呈交內務府轉咨到部

部隨另行咨飭派委委員復查結報至呈內亂倫一款事隸

部將原被兩造併咨送

盛京刑部收審定擬見覆今准

盛京刑部咨宋董氏所控宋李氏亂倫之款詳加審訊畫屬
子盧罪擬杖流係婦人照例收贖其爭控庄頭地畝各情咨

覆本部核辦等因而宋董復仍為前事又具呈一紙本部正
在查辦行催之際又准奉天府府尹衙門咨批承德縣會界

查訊得庄頭德英額將官田與人墓坎房寔等情結報到部

細核此案宋董氏之夫德英額胆敢將官地私給王傑等備

墓坎其庄頭例應革退而該氏倚恃女流不遵部斷屢次翻控

前此所得罪名又經收贖是以翻控累累但果有寃抑現有寃

殊局

不

德英額何難出告乃任听伊妻刁展狡繞部署玩法若將德英額

之風靡有底止查例載九

寃治其倚恃女流罪可收贖肆行刁訟干已詞訟若無故不行

親齋故令老幼殘疾婦女家人抱訴者俱立案不行仍提本
身問罪等語查德英額寔是係中年又非老邁不能動轉壽

比乃令伊妻抱告寔是屬無故不行親訴應將德英額擬杖六

示警戒相應將德英額宋董氏宋奎宋李氏宋金樑各送

盛京總管內務府嚴飭伊等之該管官將德英額照提發落蔣

宋董氏飭交伊夫嚴行管束倘再縱行滋事仍將諛氏所犯罪

你其夫併將伊等之該管官併指名究叅可也須至咨者

仍將指借官地得受之糧石等物照進入官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計咨送

德英額 宋董氏 宋奎

宋李氏 宋金梁

嘉慶六年六月

二十六

日

盛京 將軍
戶部 等衙門

為咨行事農田司會案呈前赴都京

廂黃旂滿洲長福佐顧下查儀衛主事索寧安名下家人梁

福昇控查一主庄頭張三姜大二顧名下缺額地畝被庄頭陶

瀋陽宋吳力布劉百音倉等侵佔一案當經行批廣寧防

守尉並未查清含混報咨列部本部行准派委佐領和忠本部

出派委主事慶熾前赴該界會同該委員該尉帶同該界

官傳集兩造查得張三名下坐落南四台子原紅冊地二百零九日

零五分姜大名下紅冊地一百零九日二願內共失迷地一百七十^九日

一畝分照依雍正四年紅冊四至查丈陶藩陽佔種地一百二十^四日

一畝分朱吳力布佔種地五十三日零三分刻三佔種地三日二畝

一分俱其^張三姜大所短地段畝數相符其承種朱吳力布各

下地畝之宋剛業經物故代辦地畝之梁大柱國清潛迹無踪

聲明繪圖貼說呈報到部當經本部將陶珠刺三任種漲三羨
領名地畝照數斷交梁福昇收領所有陶珠刺三應得之罪

詔寬免行令該尉將陶珠等佔種地畝找追花利給主連地一併先行

指交梁福昇收領並將庄頭宋剛佔種之地查明星報等因
續赴該尉報稱已故宋剛之弟宋強同伊母肆行撓擾堅
不退地亦不供明硬行攔阻等情呈請派委該管官員携

冊前赴會查呈報到部經本部隨行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以該管催長張自然前赴該界會同該尉報

稱眼同兩造查丈宋吳力布名下坐落北四台子處除原額四百九

四日零四分外尚浮多地一百四十七日內係種張三姜大共地五十三

日零三分仍有浮多地九十三日五釐七分隨訊赴宋剛之胞弟宋

強供稱北四台子村東南之地願撥出五十三日零三分其北四台子

村前河溝東地五十多日係伊當差官地不敢撥給又批梁
福昇供稱北四台子村前河溝東宋姓有地五十三日零三分
前經委員勘明係在張三姜大地段至內若將北四台子村東
南土地撥給其冊地四至不符不敢承領各等情加結呈報到部
復經本部照例科擬行令該尉將宋剛佔種張三姜大地冊地奉
三日零三分照數撤交梁福昇收領私開地五百六十三畝八分

官仍訊明估種開墾年分于估種之年起照依地隣時值租價
找追花利給主及造具私開地畝年分地段四至畝數清冊暨
失察界官職名各冊送部查議并因嗣後廣寧防守尉將
領種輸租地畝年別旂佐花名地數及退贖各呈並應追花利租銀失

察界官佐領職名分晰造具清冊轉咨隨案分付經會司冊檔處
查辦並將該界官及該佐領等先後送到失察旂人陶珠等私

開北畝職名清冊卷送戶部轉咨查議尋曰又批宋劉氏呈為
北田台子處浮多地畝並非張三姜天名下之亦非私開係他家

領種宋楊索名下羊草官甸等情經本部行批該管官振

祿冊內宋剛原有承領宋楊索名下羊草官甸一段

蛇山子處並魚註有長寬段至畝數歷年應交喂牛羊

草並祿宋劉氏監祿浮多之地係開種羊草草官甸雅

以勒令退交等情經本部出派委員會同該尉該管官等
前往該處傳案託勘等因嗣據本部委員等報稱朱
劉氏不惟不容查丈又不指願肆行撓擾不服管束等情

將朱劉氏^等稱管佃家務之民人干六亩該管衙門併該

尉據^報送列部隨將干六倉禁收審行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派委佐領張銘尚務府咨派委佐領延福

等因本部會訊

會同審訊兩造供稱仍係各執一詞非再行會同徹底查

勘明晰難以定擬再查前後批該委員界官等查報來列

氏家當差官地外有浮多地畝均係坐落北四台子而內務

咨稱羊草官甸係坐落蛇山子則坐落係屬兩處其訪

氏所供查出浮多地係開種羊草官甸之語顯係以羊草官

甸影射遠蓋非將坐落不同無容牽混摻雜之處分別

斯雅以查勘辦理會同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遵照詳查來劉氏所報鑿

蛇山子羊草官自有無闕碍查出北四台子浮多地畝是否

該^氏牽混希冀遮蓋佃家北四台浮多地畝之處查明實

切寔印結咨報到日再行查办等因行在

盛京總管內務府來咨內開本衙門隨查得來劉氏承領來

吳力布名下地坐落大蛇山子處百十五段共地二千四百三十二畝

八分又坐落北四台子處十九段共地二百八十七畝五分又坐落北四

台子處十五段三百六十一畝九分承種宋起龍名下坐落大蛇山子處

一段地五畝以上共計地一千九百三十二畝二分前經委員查西地

四台子浮多地百零七日再查在頭宋揚家名下羊草官甸

一段冊載係坐落廣寧界東北二百五十里蛇山子處是實已

前

咨行在案理合聲明呈請咨覆

盛京戶部查照辦理等因經本部以此案前日朱劉氏供稱

查出浮多地係開種羊草官甸等語本部詳查前案羊草官

甸係坐落蛇山子而查出之私開侵隱地畝係在北四台子坐落不

相同顯係該氏牽拉遮蓋若不將羊草官甸有無與查出

北四台子處私開地畝牽連之處查明畧雅核辦是以行查今准

來咨僅將宋吳力布名卡坐落大蛇山子處紅冊坐落北四台子處
紅冊地段及委員查出北四台子處私開地數目并羊官甸係
坐落蛇山子處咨覆然俱係本部已經查明有案且現咨
明條數仍並未將羊草官甸究竟有無開闢北四台子處
查出私開之處詳細查明確切分晰戶長隨行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稱查得宋楊家名下羊草官甸一段坐落

廣寧城東北二百五十里冊載寔係大坨山子處今將宋錫
索名下羊草官甸印摺一本理合包封呈請轉呈并情批
相應呈堂咨送

盛京戶部查照并因前來查此案本部以該委員等前後
查出私開地畝俱係坐落北台子而宋劉氏所稱羊草官甸
係坐落坨山子坐落既不相同顯係該氏牽扯遮蓋是以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希為查明案內查出私開地畝有無開闢羊草

官甸今准咨送印檔列部稽查查檔內載米場索名下羊草官

畝係伊家領名羊草官甸之語顯係牽^批遞蓋希與支吾

拖延但該管官僅稱羊草官甸是係坐落蛇山子等語業

將此四官子處查出私開地畝寔係羊草官甸並無開闢之

處^明聲仍雅核办相應將原印檔一本咨送

盛京總管內務府希真轉飭該管官遵照將北四台子處查
出私開地畝有無干涉羊草官甸之處明白声叙詳報轉咨
以憑核辦等因是後今於嘉慶六年六月十七日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批廣寧防守尉呈批署正白旗佐領事務

驍騎校寧珠呈稱職遵即携紅餘地冊前至大蛇山子處

會同內務府委員催長李孔寅查勘得庄頭朱續先名

下當差官地坐落大蛇山子處自蛇山子起至北四台子止共八里
半之遙蛇山子起至東官二里之外有刘沈蔣郎等姓以及寔

隨缺地畝間隔以東之係承緒先名下當差官地至梁家荒地

西由梁家荒地東起一里之外又有陶濟陽名下紅冊地畝至北

四台子止大蛇山官地並不與北四台子地畝毗連之處理合將所查
情形出具連銜印結一紙備文呈報緣由並原印結一紙咨

盛京戶部查照辦理等因又于本月十九日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咨同前事前來查梁福昇控查一庄頭張

三善大二領名下失送他畝一案當經本部行批該防守尉查報張三

善大等名下缺額屬寔隨復行派員會同將軍衙門委員嚴

雍正年間紅冊四至勘出張三善大二領共失送他二百七十九畝一分陶濟

陽佃種他二百二十三畝七分宋吳力布佃種他五十三畝三分劉三佃種他

三司分照依原詳將陶珠每佔種張三姜大他段並私開他畝按款
照例計畝科提後

詔竟免查取失察私開界官職名送部查議並將陶珠會丙寅劉捷巴

尔虎全德等私開他畝征祖花利各冊分付經會司冊檔處復行令

該尉將陶珠劉三位種張三姜大領名他畝找追花利給主連他併指

交梁福昇收領仍將庄頭宋剛佔種之他會同查明呈報再因續

批該尉委員再報稱取同兩造查丈朱吳布名下坐落北四台子
處當差官他畧九十四日零四分現丈有他畧四十四日零四分除原額畧
九十四日零四分外尚浮多他二百四十七日除前經委員勘明有佔種張三名下
他三十一日零四分佔種姜大名下他十六日五畝九分共他五十三日零三分外
尚有浮多他九十三日五畝七分批宋剛胞弟宋強情願撥給梁家荒他
之坐落松開而梁福昇又供願認領北四台子村前河溝東委員查出

張三姜大二領段落四至相符之地各情復經臬劉氏續控羊草官甸
一節行赴內務府委員催長李孔與會同該界查勘得庄頭宋緒
先名下當差官地坐落大蛇山子處自蛇山子起至北台子止共銀半
蛇山子起至東官地二里之外有刻沈蔣郎等姓以及官兵隨缺地畝間
隔等情會同結報前視此則臬劉承種官地已屬有盈無絀而羊草
官甸又與委員查勘估種張三姜大之地相距寫遠是臬劉氏竟

將毫無干涉之羊草官旬逸延時日希圖佔種頭係倚恃女流不
遵部斷甚屬玩法且衆朋佔種他人田土至私開官荒殊干例禁自
應照例計畝科極查律載侵佔他人田者一畝以下笞五十每五畝加一等
罪止杖八十徒二年係官者加二等仍追所得花利歸官給主又律載
盜耕他人田者一畝以下笞三十每五畝加一等罪止杖八十荒田或再係
官者加三等花利歸官給主又律載一罪俱發以重者論各再語宋

剛佔種張三姜大二顧名下也三百十八畝三分私開地五百零三分
應照例計畝科從然宋剛前經本部斷時業經物故應毋庸議
惟宋劉氏倚恃女沅來成明因係替目屢次撓擾下遵部斷殊
屬不應均應照不應重律從杖八十以示儆戒雖屢奉

恩詔未便寬免宋劉氏係婦女宋成明係廢疾俱照例准其改贖所有
宋剛佔種張三姜大二顧名下也平三日零三分應仍令從前查辦案

劉氏地畝之該管催長張自然管押宋劉氏等前赴地所照依從
前部斷宋剛佔種畝三名他三言零四分佔種善火名下他十言五畝九分他段四至
畝數會同該尉界官寫指交梁福昇收領仍記明佔種開墾年分于佔種之年起照
依地降時值租價找追花利給主其私開地九十三畝五分造具私開地畝年分
及找追花利入官征租每則並另佃征租每則並另佃征租各冊送部以結斯泉

相應會同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希為轉飭廣寧防守尉會同該管委員遵照前劄即將宋剛佔種張三姜大二領名下地辛百零分於秋收後作速照數繳出檢段稽文梁福昇收領取具退領各呈並訊明代辦宋剛占頭之宋強身係于何年佔種印于佔種之年起照依地隣時值租價我追給主仍將私開地畝訊明私開年分造具段落四呈花利及另佃征租各冊併送部查核仍會同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希即轉飭從前查辦地畝宋利氏之該管官管押宋利

氏為前赴他所會同該尉將朱剛佔種張三姜大地畝眼同敬交梁福昇
收領取具兩造交領各呈送部並飭追朱劉氏朱成明收贖銀各二分送部將
朱劉氏嚴加管束毋任再滋事端可也須至卷者

右 卷

盛京總管內務府

嘉慶六年七月 二十六

日

筆性堂札勒呼塔

正白旗營署佐領事務內管領金特赫等呈爲更名過割事據
驍騎校阿林保等呈稱披本旗蜜差壯丁洪惠呈稱切小的因無地
耕種今用價銀一百五十兩整買得旗佐洪守義之父洪清名下
紅冊地內撥出地七十八畝坐落遼陽正紅旗界小烟台處入內倉納
糧情懇請與小的名下爲業納糧是寔伏祈恩准施行寔爲
德便等語續據蜜差壯丁洪守保呈稱切小的用價銀一百五
十兩整買得族兄洪守義之父洪清名下紅冊地內撥出地七十八

弘生落遼陽正紅旗界小烟台處入內倉納糧情愿賣與身名下
又這爲業納糧足寔伏祈恩准施行是爲德便等語續據密
差壯丁洪守義呈稱情因無力耕種今將身父洪清願名下落
遼陽正紅旗界小烟台處入內倉納紅冊地三百八十九畝內撥出地
七十八畝接價銀一百五十兩整賣與族伯父洪惠名下以遠爲
業納糧又撥出地七十八畝接價銀一百五十兩整賣與族弟洪
守保名下爲業納糧又撥出地五段計七十八畝接價銀一百

業納糧又撥出地七十八畝接價銀一百五十兩至賣與族弟洪

守保名下為業納糧又撥出地五段計七十八畝接價銀一百

整情愿賣與正藍旗珠博英額佐額下開散范朝俊名下為

業納糧下剩地一百五十五畝仍註在身父洪清名下納糧是

是族中並無爭執亦非當差官地伏祈恩宥更名過割是

為穩便為此族長額催得保等公全保結前來即查得本

旗密差壯丁洪惠洪守保等用價接買前項地畝屬實是俱應

居官考試再將賣地差壯丁洪守義族中並無爭競是非當
差官地應伊一人承售之處理合呈請加具買賣地畝印結一紙轉
送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送

盛京戶部查核更名過割可也為此具呈

嘉慶二年九月

盛京刑部

為咨行事肅紀左司案呈嘉

慶六年十一月十一日准奉天府府尹衙門咨批蓋

平縣知縣王景輿詳報旂人王廷枝行竊劉炳

等家衣物一案冊開王廷枝係內務府廂黃旂

八十四佐領下人因行竊劉炳等家衣物犯案

請咨銷檔前來查正身旂人犯竊例應銷除

旂檔相應行文

盛京內務府轉飭銷除王廷枝本身旂檔徑行

咨慶奉天府府尹衙門飭知該縣可也須至

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鎮守

盛京等處將軍衙門

烏咨行事左禮

司案呈准禮部咨開爲知照事儀制

司案呈禮科抄出本部彙題前事一

案相應抄錄原題行文該將軍遵照

辦理可也。須至咨者等因。准此相應抄
錄原題粘單咨行。

盛京內務府衙門文到即照依單開節婦

等應得建坊銀兩差派妥協願催前赴本衙

門以便發給印願赴部閱願外仍知照

盛京戶部可也須至咨者

右咨
咨

盛京內務府衙門

計開

廂黃旗漢軍八十四佐領下甲丁李炳之妻程氏

設牌之處照定例遵行等因于嘉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題本月十六日奉

旨依議欽此

一佐領下壯丁金小八之妻崔氏

正黃旗漢軍強謙佐領下壯丁柳佩林之妻金氏

一佐領下壯丁秦三小子之妻呂氏以上節婦四口換

該將軍文稱但等俱係孝義俱全阨窮堪憫應請給銀建坊造冊保
送前來應如所請准其

旌表俟

命下之日行文該將軍各給銀三百兩聽本家自行建坊其該處節孝祠內

檔案房

呈為咨送事據廂白旗儀親王門下庄頭康麟

趾呈為懇恩報考事切身父康文煥原係

盛京內務府正黃旗管下庄頭于乾隆四十四年間奉

旨分撥儀親王門下當差現係都京廂白旗興順佐領下兼管今

逢考試之年例應在廂白旗滿洲第一佐領下具呈報考但該
佐領並無冊檔可稽碍難接呈保送小人無奈叩稟

公爺
大人
台前恩准指撥考試則身頂感鴻慈無暨寔為德便等

情蒙

公爺批交內務府詳細查報奉此遵即詳查本府檔冊內開庄頭康
文煥于乾隆四十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分撥儀郡王門下當差並三旗
壯丁三十戶俱造具花名清冊咨報摺管內務府轉送在案歷屆
比丁年分凡撥王庄頭等今衙門例俱不應比查今詢據康麟趾
聲稱係庄頭康文煥之長子即四達子接充王府庄頭等語本衙門
雖無案可稽但查撥王庄頭應交

盛京戶部地畝銀兩俱由本衙門催征彙摠咨交

盛京戶部至乾隆五十年以後康文煥名下地畝銀兩俱係康麟趾即

四達子親身交納是康麟趾即四達子係康文煥之子接充庄頭

似無疑議相應將查出乾隆四十四年印檔一本呈請咨送

批錄

盛京將軍衙門祈交該旗查照辦理可也為此上呈

嘉慶七年二月

日

廂黃旗佐領八十四等呈為咨行事據署理驍騎校事務准
長張自然等呈稱據本旗線丁程明呈稱情因生落

盛京廂紅旗界內大王廟墜處有身高祖程萬雲名下入內倉納糧

紅冊地伍佰叁拾叁畝近因身等分居各爨恐將來納糧不齊今

由此地內撥出地壹佰貳拾陸畝分註在堂祖程尚玉名下又撥出地

陸拾陸畝分註在堂叔程文官名下下剩地叁佰肆拾壹畝仍註在身

高祖程萬雲名下納糧但此項地畝實應程尚玉程文官等二人承

分管業並不與族中人等相干亦無另有應分之人是資伏祈恩准
轉呈分註等情據此查得線丁程尚玉筆帖式程文官所分程萬雲
名下冊地族中並無爭競亦無另有應分之人隨拘驗倉發印領
坐落村屯界址人名地數均屬相符合保結呈明伏祈核轉施行
等情據此相應加具印結一紙呈

堂咨行

盛京戶部可也為此具呈

正黃旗佐領強謙等呈爲咨取糧草單事據署理驍騎校
事務副掌稿單帖武程文官等呈稱前往都京送常青菜
韭菜等物之願催張士賢跟役一名甲丁五名騎馬七匹馱
常青菜韭菜群馬四匹備用群馬一匹人食口未喂馬草
表並喂群馬草料照例咨部一併發給外再伊等持去沿
路支願人食口米喂馬草料之票希爲照例到日即便
換給回票可也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行

盛京戶部可也等情據此為此具呈

鎮守

盛京寺處將軍衙門

為咨行事
左局案呈
嘉慶

七年五月初四日准

盛京戶部咨開為咨行事
農田司案呈前擬工

部五品官管下壯丁姜廣昇等呈為踴得遼陽
正黃旗界青堆子外荒撥補伊叔姜國良等早
年呈討本城廟紅旗界孟遠子堡外有碍官兵隨
缺納糧荒地一案當經本部徃返行批各該界

官將伊等所踴之地並缺額地畝俱以查明丈給造
具除糧征糧冊各二本印結一紙呈送列部復經本

部核准割倉勾銷註入伊等彙納糧並飭令各
該界官及該管官等遵照等因續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稅關^黃稅署理驍騎校事務

項帶碩催豐伸等呈稱本旗閑散鄭元德呈稱

身用價錢二百七十吊買得工部五品官看下

又閑散鄭天魁用價錢二百七十吊買得姜廣

昇之叔父姜因良名下地四十八畝又稅閑散王加
富呈稱身用價錢一百八十千亦買得姜廣昇
之叔父姜因良名下地三十六畝入內倉納糧
坐落本城廂紅旂界孟達子堡外俱撥補遺

陽正黃旂界青堆子處苛情又准

盛京工部稅^治五品官候功煥呈稱稅賦屬壯丁姜廣

昇呈稱接價出賣此項地畝屬實等情各該

管官查明出賣地數與印領相符族中人等並

無爭執取具買賣兩造呈詞加結呈報等情轉

咨到部經本部核准創倉更名在案續准糧儲

司付開戶部咨稱將姜廣昇等踴補荒地

原案抄單並該界官送到印結一紙檢出咨送等情

除割行內倉監督等遵照將姜國良等名下踴
補地畝暫行毋庸勾銷仍照原領註冊征糧外並
移付到司等因隨將原案檢出秋單並該界官
從前送列印結一紙檢出一併咨送戶部查核辦

理並移付糧儲司轉飭該倉遵照俟部票到日
再行姜廣昇所賣地數分註鄭元德等名下納

糧寺因在案續准戶部咨稱姜廣昇踴補地

畝准其撥補更註納糧以補缺額咨要列部當

經移付糧儲司查照辦理因各在案今准糧儲

司付稱劄行內倉監督寺將姜國良寺坐落

本城廟紅旂界孟達子堡外有碍官兵隨缺地

二百五十二畝即行遵照本部前冊勾銷更註現踴

遼陽正黃旗界堆子處各名下納糧均于嘉慶六

青

年起除糧征糧並將收訖之處造入該年考成奏

銷冊內報部仍將勾銷撥補地畝之處咨報戶部

並仍咨行

盛京將軍衙門轉飭各該界官造入該年考成冊

內報部至姜國良題補青堆子荒地一百二十七畝奉

割分註鄭元德等三人名下納糧一節應仍移

付農田司查照轉飭更註等因前來查此案既

准糧儲司付稱將姜國良名下有碍官兵墾地

二百五十二畝轉飭勾銷更註現晒青堆子外地畝

註入各名下納糧均于嘉慶六年起除糧征糧

造入該年考成奏銷冊內報部至姜國良晒

補青雉子荒地一百二十七畝分註鄭元德寺三人各下

納糧一石移付轉飭更註寺因前來除劄行內

倉監督寺將姜國良各下地畝勾銷分註各

買主名下納糧外並行文

武京將軍衙門轉飭遼陽城守尉將賣地文

契鈐印給各買主收執飭令該界官俟年底造

入過地總冊內報部查核可也須至咨者等因准此
相應劄行遼陽城守尉轉飭該界官遵照辦理造報
外並咨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文到即將各買主傳喚
持契前赴該處照例驗印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嘉慶七年五月二十六日

鎮守

盛京等處將軍衙門

為咨行事左戶司案

呈嘉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准

盛京戶部咨開為咨行事農田司案呈前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據正黃旗驍騎校石雄呈稱

據本旗線丁靳雲喜呈稱身祖靳士俊名下坐

落鐵嶺正藍旗界固山屯正堡即丁家房身處

雍正四年間開墾紅冊地三百九十四畝內撥出二百

六畝接價錢三千六百一十吊賣與一佐願下執事人揚

得美名下納糧又批線丁郭四現等呈稱身高郭

得富名下坐落潘城正黃旗界方家湖處雍正四年
紅冊地一百五十三畝內撥出地一百三十二畝接接價
銀三百六十兩賣其堂弟郭有亮名下納糧又據線
丁王文功呈稱身祖王俊名下坐落潘城正黃旗界
大黑台子處乾隆五十一年討墾紅冊地二十四畝接
價銀三十兩賣其一佐領下線丁胡國美名下耕

種均在內倉納糧等情該管官查明出賣地數
與印領相符族中並無爭執亦非當差官地佃
等均係漢軍旗人例應居官考試取具買賣
兩造各呈詞加結報卷到部經本部隨付查檔房
等因去後今准檔房付開查庫紅冊內註有新
士俊名下地六十五畝郭得富名下地二十五畝三

肅王俊名下地二十四畝付與等目前未查斬煙云喜
等膏地一案既准檔房存稱庫貯紅冊內註有

斬士俊等願名地畝自應准其更名除劄行內

倉監督等按照所膏地數勾銷註入各買主名下外相慶符細糧文

盛京將軍衙門分晰轉飭將膏地文契鈐印給主各買收執

令各該界官俟年底造入過地總冊內報部查核可也須至

寺因准此相應劄行開原城守尉查界協順轉飭各該
界官遵照辦理造報外並咨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文到即將各買主傳
喚持契前往各該處照例驗印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盛京戶部

為咨行事農田司案呈嘉慶七年五月十七日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批廂黃旗四品官兼佐領耳聃福與呈稱批奉佐領下漢軍閑散
唐恒才呈稱身用價銀六百五十兩買得

盛京內務府廂黃旗八十四佐領下壯丁韓正洪之父韓廷與名下坐
落本城正紅旗界內姚千戶屯處內倉納糧紅冊地三百七十畝等情

該管官查明取具買主呈詞呈報轉咨前來查唐恒才買地一案

雖批該管官查明呈報前來但韓正洪有無接價出賣此項地畝
之處非行查明確難以核辦相應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將韓正洪有無接價出賣此項
地畝是否當差官地與印領相符族中人等有無爭競之處
詳細查明加結呈報咨覆以憑核辦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嘉慶七年六月初八

日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肅紀後司案

呈先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送私人圍場砍伐燒柴之

宋永祿劉文通等二犯到部當經本部審明

將宋永祿照砍伐燒柴未得為首例擬枷號二十日

劉文通照為從例擬枷號十日時值熟審各減一

等均於本月初五日枷號在案今於初十日劉文通

枷號期滿查劉文通供係內務府交銀差壯丁

相應將該犯先行咨送內務府嚴加管束可

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七年六月

初十

日

盛京戶部 為咨行事農田司案呈前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 敕廂黃旂驍騎校鄭義演呈稱本旂壯

丁李博李祿等呈稱身叔父李明先名下坐落遼陽正白旂

界塔爾峪處紅冊地三百二十九畝內撥出地百五十畝接價銀
三百兩賣與本鄉壯丁金玉純名下納糧又壯丁高發
呈稱身名下坐落巨流河界遠子營處紅冊地九十二畝七分內
撥出地九畝接價銀十五兩賣與本鄉壯丁羅德敬名下
耕種均在內倉納糧等情經該管查明取具買賣圖造
呈詞加結報卷到部當經本部以檔房貯紅冊內并無此

項地畝隨行令該管官查明拘領送部等因去後今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核署湘黃旂驍騎校事務僱長張自

然等呈稱賤查得高發價賣己身名下地畝係于四十九年

間在佃父高起樓名下紅冊地邊滋生之地又李博等價

賣伊叔李明先領之地係于三十八年間價買馬福印領

名紅冊並將伊等納糧印領二紙一併呈送轉咨前來查

李博等賣地一案既批該管官查明連印領二紙呈送
前來隨查驗印領內載地數相符自應准其更名除割
行內倉監督等照依所賣地勾銷註入各買主名下納
糧外相應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轉飭各該尉將賣地文契鈔印給各
買主收批飭令各該界官俟年底造入過地摺冊內報

部查核并将印領之紙仍卷送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將印領數各本主收執可也須至啟者

右 卷

盛京總管內務府

計卷送印領式張

嘉慶七年七月初八日

盛京戶部

為咨行事農田司案呈前批內務府正白旗管下杜

丁喬明速控馬文昇等將伊祖喬成功名下冊地串通包衣達董
伸捏詞呈控一案節經本部行准

盛京內務府咨稱吾爾占丁冊內大小子即喬文玉六十三即喬明速雍正四年
撥來正藍旗吾爾占家下人丁入官地畝冊內有喬成虎領名地三十九畝

並無喬成功之地本部付准冊檔處付開查鉄嶺廟白旗界雍正四

年紅冊內註有正藍旗宗室吾爾占家下杜丁喬成功名下地三十四畝
成虎名下地三十九日尋因復經本部往返行批該叅佐尋查報佈藍太係

安郡王嫡孫吾爾占係佈藍太高叔祖係一旗遠房吾爾占田產人口于雍正元

年俱歸入內務府此項杜丁喬成功喬成虎電係吾爾占僕人抑係佈藍太僕人

之處該族並無宗室僕人冊檔且事隔年遠定難查辦各尋情報咨到部經

本部以喬成虎名下地畝既係吾爾占家私產撥入內務府有案可查勿庸議

外惟查喬成功名下地畝本部紅冊及該界地冊既載寫但係吾爾占家下杜丁者

吾爾占秋產案按則喬成功領名地畝自係當年查抄撥入內務府時遺漏無

疑但此類地畝應否仍照吾爾占秋產之案撥入內務府抑或作何辦理之處隨洛

達多部希為定據洛親以憑遵照辦理等因去後今准戶部洛達內務府洛親查

戶部洛親杜丁喬明遠其馬文昇呈控案內查出宗室吾爾占家下杜丁喬成功名

下地二百四畝業經查明雍正年間吾爾占秋產案內撥入內務府遺漏之產自應

照例入官在租交部但可否應行入官之處應由戶部查明例案轉咨

盛京戶部遵照辦理等因前來查杜丁喬明遠隸馬文昇控地案內查出宗

室吾爾占家下杜丁喬成功名下地二百四畝係雍正年間吾爾占抄產案

內撥入內務府遺漏之產既准內務府稟請應行照例會同租交部相應咨

盛京戶部查照辦理等因前來查喬成功名下遺漏抄產入官地畝一案既准

戶部咨准內務府咨稱宗室吾爾占名下杜丁喬成功名下地二百四畝業經查明

雍正年間吾爾占抄產案內撥入內務府遺漏之產自應照列入官征租
等因前來相應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希為遵照部咨即將喬成功名下地畝照依從前宗室
吾爾占抄產案內喬成虎名下入官地畝之例一體辦理見疾以便辦理
報部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嘉慶七年七月

十八

日

福呈 呈為咨取糧草單事據掌儀司備長

李遠接梨去之執事人緣錦跟役一名甲丁二名牽馱梨馬人五名共人九名騎馬

四匹馱馬一匹馱梨馬五匹共馬十匹祈將伊等人食口米喂馱梨馬草料再

喂騎馬馱馬草束呈請咨行

盛京戶部照例給發外再將伊等持去沿路支領人食口米糧馬草料之粟
有為照例到日即便換給回粟可也等情據此為此具呈

佐領延福等呈為咨覆事據會計司催長張思義等呈稱准

盛京戶部咨開農田司奏呈

七年七月初九日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據開原城守尉呈據鉄嶺廟黃旗防禦蘇

成秀呈稱據內務府正白旗延福位領下閑散張保呈稱身名

下坐落鼓嶺廟黃旗界羅園溝處內倉納糧紅冊地玖拾畝接價
錢壹千柒百零伍吊賣與一佐領下閑散陳士登名下納糧又據
陳士登呈稱身用價錢壹千柒百零伍吊買得張保名下紅冊地
拾玖畝烏葉等情該界官查明但係正身旗人出賣地數與印領相
符彙中並無爭執取具買賣兩造呈詞加結呈報轉咨前來查張
保賣地原呈內稱伊名下紅冊地玖拾畝接價賣與陳士登名下納糧
而買地之陳士登又稱用價錢買張保名下地拾玖畝是買賣兩造

所稱地數多寡不符難以核辦相應仍行文

或京將軍衙門轉飭該尉飭令該界官遵照即將張保所賣之地
實係玖拾畝抑係拾玖畝並該界從前憑何驗明與印領相符
但此項地畝是否當差官地係於何年入冊之處逐一詳細聲明加
結呈報毋得仍前任意率報致干查辦並行文

或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將張保陳士登等應否居官考
試置買旗地其所賣之地或係官產抑係私產之處詳細確查加

結呈報咨覆以憑核辦可也等因前來查得買地之陳士登係庄頭屬
徐安
下此丁例不應居官考試之處理合呈請轉呈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咸京戶部查照可也為此具呈

嘉

慶

七

年

十

月

日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呈為呈請咨送事據署理驍騎

校事務催長張思義等呈稱本月初八日二更時分有
本旗在後過道門該班之兵常有成菩薩保醉後
喧鬧互相鬪毆各有浮傷職聞聲趨視不服約束相
應呈明將常有成菩薩保兵丁革退轉行等情據
此相應呈

堂咨行

盛京刑部飭驗究治可也爲此具呈

總管內務府為咨覆事會計司案呈准

盛京內務府咨稱會計司案呈據催長張思義等
呈稱准會計司咨開准

盛京內務府咨稱會計司案呈據催長李孔寅等呈
稱查黃孫氏同子黃天成呈控黃俊謀奪庄頭一案
查此案前據黃孫氏同子黃天成以伊族叔黃俊代
辦差務因悞差將伊夫庄頭黃起賢斥革之缺黃
俊代完欠項充補等情經本衙門傳據黃俊並黃

新等供稱並未代辯等語顯係黃孫氏誣控無疑正
擬送部問據黃孫氏同子黃天成出具伏首認罪甘
結按律寃治黃孫氏係屬女流庸應母置議黃天成照
不應重律杖八十枷號兩個月以示懲戒嗣批黃孫
氏反呈如前本衙門當將黃孫氏並黃天成暫行開
枷仍鎖項並庄頭黃俊及原呈案據咨送

盛京刑部收審在案續據黃愷等呈控緣黃起賢偶

得瘋疾令黃俊代辦差務豈知黃俊捏造黃起賢
欠差伊自偷充庄頭當日出名保伊為庄頭分毫不知
且天良難昧得難遵允則將小弟等俱上鎖拷脚鐐
押于倉內斷絕飲食時常逼問如不應允則問成軍
罪小弟等時不得已暫時應允立逼具結画押得
脫生命等情據此咨送刑部歸案辦理旋批刑部
以黃起賢祖孫父子四輩充當庄頭並無欠差于四
十五年因病商及族衆令黃俊代辦黃起賢如果欠

銀米遲緩官追有黃起賢承當苟或能寬樂得肥
已有心拖欠黃起賢一時無力補交黃俊秉机代為
彌補是黃俊巧為營謀庄頭之原委也此案並未咨
明送部是黃起賢並無實在拖欠官項情形亦可概
見乃該衙門以拖欠為名將黃起賢斥革即以代辦
差不惟官不准代替而黃俊決不肯以有欠之庄頭甘
心自認是黃起賢告病原無官欠顯而易知迨至黃
俊代辦之後未免心生愷愉以庄頭非已任故將上官

之黃俊充補迄今二十餘年黃姓閤族尚然不知近因黃天成欲復父差始知已補黃俊是該衙門辦理此事並未確查率爾斤草充補層層掛漏有隙可攻令黃姓閤族不甘是以連名具控乃以事屬有因之原告反行倉禁責懲未免過當並稱俟黃俊年老不能當差伊或身歿後查明缺底充補等因前來今此案部斷與本衙門辦理庄頭成案均不相符似難遵辦理合備由咨請總管內務府定擬示覆等因

嗣經內務府將補放庄頭成案以及代辦之條咨覆

盛京內務府秉公詳細訊辦等因前來查黃俊賠補欠項接充庄頭經總管內務府覆准已經二十餘年黃俊接當庄頭後黃起賢尚在十五六年之久並無爭執迨至黃起賢歿後伊子黃天成始行呈控又無確據則黃俊實無謀奪已屬昭然黃天成在部供稱族衆商議令黃俊幫辦明係私令幫辦無疑今既查明黃俊並無謀奪又非官委承辦只應遵照內務府

定例嗣後黃俊如無拖欠錢糧例應准伊子孫襲替
理合呈請轉呈據此相應咨覆總管內務府定擬示
覆以便遵照等因前來查黃孫氏同子黃天成控告
族叔黃俊謀奪庄頭誣衙門審辦後黃孫氏等
反覆呈控復經咨送

盛京刑部辦理又據壯丁黃愷等呈稱將伊等逼勒
具結画押其黃俊承辦雖非官委定經在部自認
承辦是否有心賄誤謀奪情弊及黃愷等果否

押令出結之處該衙門若不虛心研究致使水落石
出終不足以昭信誠而折服黃孫氏母子暨黃愷等
之心此案本府得難懸定相應咨覆

盛京內務府詳度案情秉公辦理可也須至咨者

石 咨

盛京內務 府

嘉 慶 八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盛京將軍衙門

為咨行事右兵司案呈

本年四月二十二日准兵部咨開為咨行事職方

司案呈准署

盛京將軍管理內務府成林咨正白旗催總施鳳

良因解送布疋進京之便置買家奴數名口帶回

服役相應咨部請領口票等因續據施鳳良

呈稱由京買得家奴九名口帶回服役等情具
呈前來查定例

盛京等處官兵人等如有來京買人者呈明該
將軍等咨明兵部准其買人買去之人俱從山海
關行走別口不准放行等語今施鳳良置買家奴

既經

將軍等咨明兵部准其買人買去之人俱從山海
關行走別口不准放行等語今施鳳良置買家奴
既經

盛京將軍出咨到部復據施鳳良將買得家奴九

名口呈請出關口票核與定例相符除給與口票

外相應開單行文

盛京將軍可也須至咨者等因前來相應咨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

嘉慶八年五月初二日

檔案房

呈為記名事嘉慶八年六月初六日奉

公爺諭正白旗應批領催一缺將執事人繆國侯轉補續出執
事人一缺將甲丁烏林太補放其甲丁得昇着記名遇有應陞
缺出再行補放至官學生二缺將獲拉任世亮雙得補放
其獲拉烏凌阿三保賈兆恭着記名遇有官學生缺出即行

按名補用等諭奉此相應呈

堂轉飭該旗遵照可也為此上呈

佐領祥瑞等呈為咨送錢糧冊檔事據宿黃旗署理驍騎校事務

頂帶領催豐伸織造庫催長李孔謙等呈稱嘉慶九年二月李

食叁兩錢糧頂帶領催壹名牛录領催伍名食貳兩錢糧甲丁

貳百叁拾陸名甲丁孀婦叁口食壹兩錢糧採蜜領催壹名牧

丁壹名共應領銀貳千玖百柒拾兩再食貳兩錢糧庫使陸名

執事人貳拾叁名執事人孀婦貳口食伍錢錢糧各項匠役伍拾

肆名匠役孀婦壹口共應領錢糧銀伍百貳拾叁兩伍錢以上二

項共應領錢糧銀叁千肆百玖拾叁兩伍錢造具滿漢合璧清冊
二本此季^及寔領數目並無缺曠緣由分晰造具漢字摺冊二本呈
請咨送伏祈核轉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送

盛京戶部可也為此具呈

嘉慶八年十二月

日

廂黃旗額設領催執事人兵匠役等餉銀數目細冊

盛京總管內務府廂黃旗嘉慶九年二月季額設領催執事人會大
兵匠役等應領額支餉銀數目開列于後

計開

食貳兩錢糧催長貳名

每名餉銀拾貳兩

食貳兩錢糧牧長壹名

餉銀拾貳兩

食貳兩錢糧庫使陸名

每名餉銀拾貳兩

食貳兩錢糧執事人拾柒名

每名餉銀拾貳兩

食貳兩錢糧倉上人叁名

每名餉銀拾貳兩

食叁兩錢糧頂帶領催壹名

餉銀拾捌兩

食叁兩錢糧牛录領催伍名

每名餉銀拾捌兩

食貳兩錢糧甲丁貳百叁拾陸名

每名餉銀拾捌兩

食壹兩錢糧採蜜領催壹名

餉銀陸兩

食壹兩錢糧牧丁壹名

餉銀陸兩

食伍錢糧各項匠役伍拾肆名

每名餉銀叁兩

以上催長牧長庫使執事人倉上人領催兵匠役等共應領額支

餉銀叁千肆百陸拾貳兩

此一季額外

執事 明太子嘉慶八年閏二月初四日病故其妻孀婦史氏應領末季銀陸兩

人 蒙海于嘉慶八年四月初七日病故其妻孀婦蘇氏應領末季銀陸兩

甲 張凱于嘉慶八年二月二十五日病故其妻孀婦常氏應領末季銀陸兩

丁 陳有義于嘉慶八年四月十五日病故其妻孀婦張氏應領末季銀陸兩

甲 得住于嘉慶八年十月十九日病故其妻孀婦王氏應領初季銀陸兩

正 吳示子于嘉慶八年九月十六日病故其妻孀婦趙氏應領初季銀壹兩伍錢

正黃旗佐領祥瑞等呈為買賣地畝事據署理驍騎校事

務筆帖式石廷琨等呈稱據本旗甲丁巴哈布呈稱切身

用價錢壹仟捌佰吊買得本旗線丁雷煥之祖雷成奉名下

坐落瀋城北正黃旗界照化屯處入內倉納糧紅冊地壹佰零

捌畝情願賣與身名下永遠為業耕種納糧並非指名

買買是寔伏祈案下恩准咨部更名寔為德便等情據

此續據本旗線丁雷煥呈稱切身因家道艱窘無力耕

種將身祖雷成奉名下坐落瀋城北正黃旗界照化七處

入內倉納糧紅冊地貳佰零柒畝內撥出地壹佰零捌畝接價贖

壹仟捌佰吊情願賣與本旗甲丁巴哈布名下永遠爲業

耕種納糧下剩地玖拾玖畝仍在身祖雷成奉名下納糧但此

項地畝定係身祖雷成奉于雍正四年以前自立開墾之產

並非當差官地族中並無爭競亦無另有承賣之人是宜

伏祈案下恩准咨部更名寔爲德便等情據此查得線丁雷

項地畝定係身祖雷成奉于雍正四年以前自立開墾之產

並非當差官地族中並無爭稅亦無另有承賣之人是宜定
伏祈案下恩准咨部更名寔爲德便等情據此查得線丁雷

煥接價售賣伊祖雷成奉名下地畝寔係伊祖雷成奉于雍

正四年以前自立開墾之產自應伊接價售賣族中並無爭

稅亦無另有承賣之人是寔復查得甲丁巴哈布線丁雷

煥等均係本旗所屬漢軍正身旗人例應居官考試其所

具買賣前項地畝及納糧人名地數旗界村屯與納糧印
願均屬相符無異之處加具印結二紙並納糧倉發印願一
紙理合一併呈請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行

盛京戶部查照更名過割可也等情據此為此具呈

嘉慶八年十二月

日

位顧祥瑞等呈為咨行事據都虞司催長金玉音等呈稱據本屬三旂網戶千總郭毅等呈稱為懇恩禁止私網以裕進

獻事切小人等充當網戶千總自定

鼎以來每歲由官河內採捕

貢魚按季送京自行脩辦盤費車輻交納並無違悞但魚從河出

歷年滋生無多即屬艱瘡不意近日沿河一帶遼陽牛庄廣寧居住旂

一民人等藐視官河界址竟希圖漁利任意私網箔槍不管

口味為要只圖侵欺肥己現今攪亂官河混行採捕小人等不能私行禁正實與
上用口味攸關小人等無奈只得叩懇 鑒下伏乞 恩准轉呈施行各該務民地

方官嚴行出示曉諭務民人等各知凜遵永不致私行打網下槍底

口味不致有悞而小人等亦得免貽悞苦累之虞小人等實歿存啣感於

無涯矣等情據此查乾隆五十六七八等年及嘉慶三年節次咨行劉

知曉諭各行禁止各在案近因遵行日久而無知務民人等私圖漁利又在

官河界址內私行打網下槍甚屬不合應請照上次之例如該干擾所呈

咨行

盛京

將軍

軍

奉天府府尹

衙門

希為

照依

所咨

嚴行

剴飭

務令

該

旗民

地方

官

嚴行

出示曉諭永行禁止乘不許私犯官河界址及私打網下槍之處加結呈報

到日希即咨覆本衙門可也等情據此為此上呈

嘉慶九年二月

署理府黃旗正白旗佐領事務正黃旗佐領祥瑞等呈為咨行
事據正白旗驍騎校得保等呈稱有本旗甲丁任得玉等具
呈情因嘉慶五年

奏明將馬廠作為伍田各按城旗招佃取租養贍兵丁家口以
資接濟庶當差不致拮据等情被時有旗人厄爾紀等具
呈將扒古台等處馬廠陸科地剝佃餘絕情願墾言明先
付租錢後種地土若致拖累須撤出另佃現有伊等領呈存查

在案熟意伊等自呈領後竟將伍田視為己有轉租另佃
取利肥己抗租二年不行交納拖欠租錢叁仟餘吊致兵丁等
窮苦無措徒蒙

皇恩令向伊等撤地方佃征租以圖生計奈伊等不拘情理肆行
橫霸不肯退交似此橫霸之徒藐視王章非官莫治現值陞
科之年國課儀闈兵丁等情急無奈是以匍匐叩乞案下
恩准轉呈將地撤出另佃取租兵丁等得叨恩惠養贍有

資感思無暨一矣等因呈遞前來查此項地畝係佃戶旗人付
君保等當日承領耕種時立有領呈原說先行交租然後
種地如不能先期完租情愿將地交回另佃無有返悔等語
今佃戶付君保等不但不交陳新地租而地畝亦不容撤
回另佃且該佃戶付君保等身係旗人奉府碍難傳異催
追將此情由呈明奉

將軍諭着咨行

將軍衙門劄飭各該旗查明付君保等名下所欠陳新地租即行如數催追完納如不能完納將地撤回其伊等所欠陳租仍催完納等諭奉此相應

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希即轉飭各該旗查照辦理覆可也為此具呈

計開粘單一紙

扒古台

付君保係廂白旗連哈布佐領下

欠陳 一百二十三吊九喜文
新錢 一仟一百八十吊

太 平 太 興

四龍灣

各係正白旗珠璣額佐領下欠

陳 二百四十六吊三百七文
新 九百八十吊

建 牆

珍金保 尼爾紀 郭倫太 七十一

係正白旗官德佐領下欠新錢一仟零八十吊

嘉慶九年二月

盛京刑部

為知照事肅紀前司案

嘉慶九年正月二十九日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據園丁高孔義呈控東塔達

喇嗎管下壯丁杜玉杜四將伊看管城東五里橋

子宮菓園內樹木偷鋸一案到部當經本部咨

提杜玉等去後嗣於二月二十二日准

盛京礼部將杜玉杜四咨送前來隨訊據杜玉供小的是東塔達

喇嗎官下壯丁年三十五歲原有母親黃氏現年六

五歲胞弟杜四同居度日別無親人在東塔地方居

的因家裡無有燒的於嘉慶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夜裡小的

帶着兄弟杜四擎着一把鋸到了官墓園偷鋸了五棵樹小的們攆着送到家裡又回去又鋸一棵還未鋸倒。

看園的高孔義聽見到小的們跟前喝問小的們擎着鋸就跑了到第二日清早高孔義到小的

們家裡搜尋找出小的們鋸的這五棵樹來。

就到小的族叔們家告訴的到了今年二月十五日不知怎樣的本管就把的餉軍來送到札部又轉送道部裡來的今蒙嚴審小的們寔因家貧寒冷沒有燒的纔偷厪官園樹木是寔據杜四供小的是杜玉的胞弟年二十三歲縣供與胞兄杜玉供同據高孔義供

小的是內務府園丁年五十歲小的在五里橋子看守官

園菓樹于嘉慶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夜間小的聽得官園

鋸聲响動小的起來到園中照看見有人鋸樹小的急忙

走到跟前見是杜玉杜四地弟兄見了小的他們就舉

小的第二日清早到樹林內查看有新鋸的樹植五棵還有

樑尚未斃倒的第三清早到了杜玉辰裡尋找到他倆家房
後見有新斃菓樹五棵都有六七尺高的就到他族叔杜三
合他戶頭杜周二們家裡告訴將樹交給他族叔們小
的就到本管處呈報的本管派人查驗到今年
二月十五日把小的就送到這部裡來的今衆訊問

官園菓樹寔被社玉們偷鋸損去五棵還有一棵尚
未鋸倒不敢說供是寔各等語查律載毀伐樹木

者計贓准切盜論免剝官物者加一等又律載竊盜贓一
兩杖七十各等語今審得社玉與但胞弟社四因旅貧寒

冷無柴燒用起意偷屬樹木逃於本年十二月十六日夜間該

犯等潛入內務府官菓園內將樹木偷屬五株該犯等送
至康內藏放復至園內欲屬旋被看園之高孔義聞聲
至彼盤詰該犯等逃散迨至次早高孔義尋至該犯等康
內搜得屬樹五株並將該犯等並樹株交付伊族長等看管
後經高孔義呈控轉送到部嚴審屬實查該犯等

偷駮樹木據高孔義供稱均高有六七尺不等每株約估值

銀三錢共估銀一兩五錢應將杜玉杜四照竊盜贓一兩以

上杖七十律加二等各擬杖九十係喇嗎管下壯丁鞭九

十卷送

盛京禮部筋交喇嗎管東原告高孔義即行釋寧並

知照

盛京總管內務府可也須至咨者

右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九年三月 廿一 初 一

日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肅紀後司案呈嘉慶

九年三月二十一日准

盛京內務府咨送銷逆之壯丁程二麻子程泳等二
犯到部隨訊據程二麻子供小的是廂黃旂八

十四管下壯丁年三十七歲在旺缸堡居住家有母

親餘無親人小的於嘉慶八年二月間因度日不

遇逃往新民屯一帶地方賣工度日近因思念母

親想要回家就於今年正月裡自行投到本管

處把小的轉送到部裡銷逃來了小的在外並沒

為匪亦無一定住處初次逃走是寔程泳供小

的是廟黃旂八十四管下壯丁年三十六歲在旺

缸堡居住家有女人別無親人小的於嘉慶八

年二月間因度日不過逃往開原一帶地方賣工
度日近因無有工作想要回家就於今年五月裡
自行投到本管處把小的轉送到部裡銷逃來
了小的在外並沒為匪亦無一定住處初次逃走

是寔各等供據此隨查閱本部是年逃檔內
與該二犯所供逃走年月均屬相符查例載無

論滿洲蒙古漢軍初次逃走一年以內投回者免
罪等語今審得程二麻子程泳均係初次逃走
研訊在外均無為匪情事亦無一定住處屬寔
應將該二犯照一年內投回例免罪圈銷進檔咨送
盛京內務府飭交該旗嚴加管束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九年三月

二十二

日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呈爲咨催事據驍騎校得保等呈稱前
據本旗甲丁任得玉等具呈情因嘉慶五年

奏明將馬廠作為伍田各按城旗招佃取租養贍兵丁家口以
資接濟庶當差不致拮据等情彼時有旗人額爾紀等具

呈將扒古台等處馬廠陞科地捌百餘繩情愿領墾言明先
付租錢後種地土若致拖累須撤出另佃現有伊等領呈存查

孰意額爾紀等自呈領後竟將伍田視為己有轉租另佃取利

肥已抗租二年不行交納拖欠租錢叁仟餘吊致兵丁等窮苦

無措今向伊等撤地另佃征租以圖生計奈伊等不拘情理肆

行橫霸不肯退交似此橫霸之徒藐視王章非官莫治現值陞

科之年國課攸關兵丁等情急無奈是以匍匐叩乞奏下恩准轉

呈將地撤出另佃取租兵丁等得叨恩惠養贍有資感恩無暨矣
等因呈遞前來查此項地畝係佃戶旗人付君保等當日承領耕
種時立有領呈原說先行交租然後種地如不能先期完租情愿
將地交回另佃並無悔改等語今佃戶付君保等不但不交陳
新地租而地畝亦不容撤回另佃且該佃戶付君保等身係旗人本
身礙難傳喚催追將此情由呈明奉

將軍諭着各行

將軍衙門劄飭各該旗佐查明付君保等名下所欠新墾地租
即行如數催追完納如不能完納將地撤回其伊等所欠陳租
仍催完納等諭奉此相應行文

或京將軍衙門希即轉飭各該旗查照辦理等因于本年二月二十八日咨行
在案現屆耕種之際該旗佐并未催追咨覆理合呈請再行咨催等
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行

或將軍衙門希即轉飭各該旗佐作速上緊催辦完結咨覆如
果實在不能催完即將原領地畝照數交回辛母遵延可也為此具呈

計開粘單一紙

扒古白 痛白旗達哈布佐領下前鋒付君保
痛白旗得喜佐領下委官太平

三人各六文 陳錢一百一十三吊九百六十五文

新錢一仟一百八十吊

兵關五各

四龍灣正白旗珠璣額佐領下關散元

各關英

陳錢二百四十六吊三百七十五文

三人各六文

新錢九百八十吊

邊牆正白旗官德佐領下園散

珍金保
厄尔紀
郭隆太
七十一

四人各共欠新錢一汗零八十吊

嘉慶九年三月

正黃旗佐領祥瑞等呈為咨覆事據署理驍騎校事務筆帖式石廷琨

等呈稱由

堂批出准

盛京將軍衙門為咨行事左禮司案呈准禮部咨開儀制司案呈奉部案
題前事一宗相應抄錄原題行文該將軍遵照辦理可也等因前來相
應抄錄原咨粘單咨行

盛京內務府衙門文到即將照依單開節婦應得建坊銀兩差派妥協領
催前赴本衙門以便發給印領赴部開領可也等因抄發前來隨將本
衙門正黃旗祥瑞佐領下漢軍已故杜丁胡劉任之妻節婦姚氏應得

旌表建坊銀叁拾兩專差領催楊得美隨文赴庫開領之處理合聲明呈

請咨覆

盛京將軍衙門查照發給印領枝碼施行可也為此具呈

嘉慶九年三月

日

佐領延福等呈為咨行勾銷逆案事據會計司以長張忠義等呈稱查得前

黃旗中太管頭下頭等庄頭黃俊于嘉慶七年十一月初一日呈報屬下親丁保貞

即黃小 于十月二十六日宣病故一是過意壽等並無踪影等因呈遞前來

常經

藏京刑部... 案嗣于八年... 黃天斌復行呈控黃俊謀奪庄

顯查明... 黃天斌

天斌... 案尚... 刑部... 黃天斌... 黃俊謀... 奪庄

藏京刑部... 案可... 黃天斌

盛京禮部

為咨行事右司案呈查得打掃

堂子係

盛京內務府撥派蘇拉十二名輪班當差惟有王寬

素行甚屬懶惰自本年三月間屢次差傳至今

並未到部似此懶惰之人寔難應役相應咨行

盛京內務府希將王寬斥革另傳妥人一名速急咨

送本部以便應役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九年六月初十日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呈為咨覆事據驍騎校得保等呈稱嘉

慶八年七月十二日由

堂抄出准

盛京等處將軍衙門咨開為咨行事左戶司案呈嘉慶八年七月初

二日據廣寧防守尉托永安呈稱為呈送事據正黃旗滿洲防禦

兼騎都尉二達色驍騎校三音保等呈稱為呈送事案蒙衙門

劉遵將軍衙門劄為將歷年拖欠內倉地未未完各該納戶等

上緊催追完納等因抄單陸續劄飭前來但查該屬界內居住
各納戶人等俱已催追押令赴倉完納外惟隔界居住碍難催追
之各項納戶人等旗佐花名地數逐一分晰造具清冊各二本內本
鈐用圖記理合備文呈送衙門伏祈轉詳催追赴倉完納施行
為此上呈等情據此理合將該旗防禦所呈記冊各一本存查外
其餘冊各一本鈐用關防備文呈報衙門查核伏乞轉飭催追完納
施行為此上呈等情據此除將本衙門所屬八旗滿蒙漢各該

佐領管下兵丁等拖欠地米勒限傳諭各該旗佐押令納戶赴倉完納驗領以清倉儲外相應將部屬旗人冊三十五本分咨

武京戶兵二部

三陵內務府衙門希為轉飭各所屬按照冊載各該欠戶速急催令赴倉完納驗領咨覆其宗室拖欠冊一本應劄交宗室堯羅總

族長文到立即嚴催各該納戶呈急赴倉完納驗明倉發印領聲明呈報勿得任聽抗延致干叅咎可也等因抄發前來

查照單開坐落劉家屯處有內務府正白旗執事人石自省
拖欠三五六等年分地米庫使王寅閑散王秩王宸等各拖欠
三五六七等年分地米如數累次催追今執事人石自省赴倉交
納所批倉發印領肆紙交旗查驗俱已完竣隨向已故庫使王
寅故甲王宸閑散王秩等家屬名下嚴飭催追至今未
能交納現在勒限嚴催王寅之子筆帖式王得昌赴倉交
納俟交結之日再行知照理合聲明先行知照

鎮守

盛京等處將軍衙門

為咨行署左戶司案呈嘉慶九

年六月二十一日據廣寧防守尉托永安呈稱為呈報事

據正黃旗漢軍防禦連陞呈稱為呈請轉催地畝事查

盛京將軍衙門查照可也為此具呈

嘉慶九年六月

得賊旗界內于乾隆四十三年各屬下旗人討墾荒甸雖入
冊在職旗承催地糧其人散居各城遠近不一而地尚在荒
棄無佃開墾業主又不任職界居住無憑催追所以經年積
欠今經職將應征嘉慶八年分地米本界附近之各納戶
就近催追均于四月二十日以前押令赴倉交納完竣聲明外

合將

昭陵以及部屬並

盛京八旗屬下應納八年分地米之各納戶造具旗佐花名地數

清冊各一本鈐印共冊三十三本備文呈請伏乞轉詳飭催

施行爲此上呈等情據此合將該旗防禦所呈原記冊三十

三本備文呈送衙門伏乞轉飭催追交納施行爲此上呈等

情批此除將呈奉原印冊三十三本內二十七本分副廂黃正黃正

紅廟白廟紅正藍廟藍滿洲協領蒙古協領左右兩翼
漢軍協領等轉飭各該佐領文到立即照依冊開拖欠地數

嚴催各該納戶速急赴倉掃數完納以清欠項外其餘冊在奉送

盛京戶兵工三部

盛京內務府

三度批理事務衙門希為轉飭該官官不催追完納見畏可也須至咨奉

右

谷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

嘉慶九年七月初二日

廣寧漢軍正黃旗遊擊朱克嘉慶八年分米地旗佐花名清冊

計開

坐落迷子山東南

包衣廂黃旗雙全佐領下張得良名下未完八年分地一百二十畝

豆家屯東南

張得良名下未完八年分地二十四畝

鎮守

盛京等處將軍衙門 爲咨行事左戶司案

呈嘉慶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開爲咨覆事正白旗牛錄處案呈擬
驍騎校得保等呈稱嘉慶九年五月二十日准

盛京等處將軍衙門咨開左戶司案呈嘉慶九年五月十

六日准

成肅內務府咨開爲呈請再行咨催事正白旗牛录處案

呈據驍騎得保等呈稱據本旗甲丁仕得玉等具呈情因

嘉慶五年

奏明將馬廠作爲伍田各按城旂招佃取租養贍兵丁
家口以致接濟庶當差不致拮据等情彼時有旗人

額爾紀等具呈將扒古台等處馬厰陸科地八百餘繩
情願願懇言明先付租錢後種地土若致拖累須撤出
另佃現有伊等領呈存查孰意額爾紀等自呈願後
竟將伍田視爲己有轉租另佃取利肥己抗租二年不
行交納拖欠租錢叁仟餘吊致兵丁等窮苦無措今
向伊等撤地另佃征租以圖生計奈伊等不拘情理肆

行橫霸不肯退交似此橫霸之徒藐視王章非官

莫治現值陞科之年國課攸關兵丁等情急無奈是

以匍匐叩乞案下恩准轉呈將地撤出另佃取租兵丁

等得叩恩惠養贍有資感恩無暨矣等因呈遞前

來查此項地畝係佃戶旂人付君保等當日承領耕種

時立有領呈原說先行交租然後種地如不能先期完

租情願將地交回另佃並無返悔等語今佃戶付君
保等不但不交陳新地租而地畝亦不容撤回另佃
該佃戶付君保身係旗人本府碍難傳喚催追將此
情由呈明奉將軍諭着咨行將軍衙門飭飭各該旗
佐查付君保等名下所欠新陳地租即行如數催追完
納如不能完納將地撤回其伊等所欠陳租仍催完納

等諭奉此相應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希即轉飭各該旗查照辦理等因于本年
二月二十八日咨行在案迨屆耕種之際該旗佐併未催
追咨覆又經呈請咨催

盛京將軍衙門轉飭各該旗佐作速上緊催辦完結咨
覆如果實在不能催完即將原領地畝照數交回等因

于本年三月二十八日咨催亦在案今因本旗甲丁任得玉
等復行呈催聲稱身等查驗得扒古台四龍灣邊
墻等三處伍田官地八百餘繩有本屯前鋒付君保等
俱已霸種苗稼全青所拖欠新陳地租杳無音信
又未見覆伏思踐地兩空如若該管處不能催辦身等
情愿欠租不要將地撤回另佃本年即應陞科俾得上完

帑項下養生命伏祈轉呈寔爲德便等情據此理合
聲明再行咨催

盛京將軍衙門希即嚴飭該管旗佐作速查辦見覆幸

勿遲延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瀕至咨者等因前來

正在劄催間旋據廂白旂協領呈據佐領德喜呈稱職

隨傳喚委官太平前來聲稱身等承領內務府正白旂

兵等馬廠拖欠新地租錢一仟一百八十吊整內有一旂達
哈布佐頤下前鋒付君保名下應交地租錢五百八十吊
身名下應交地租錢六百吊俱已備足隨文呈交又欠
陳地租錢一百一十三吊九百六十六文身原頤地時有內務
府正白旂延福佐頤下頤催宛歸等在地所指撥地畝
時向身等挪借錢一百一十三吊九百六十六文原說由地租

內扣留等語身等于去年交納地租時將前項挪借錢
文如數扣留非身等拖欠今蒙催追只得聲明是寔
等情批此將太平名下追出拖欠新地租錢六百吊令
其隨文自行交納外並將陳欠之緣由備聲明呈報
核轉施行又批佐領達哈布呈稱戕遵劄粘單內開
本佐領下前鋒付君保名下拖欠內務府正白旗兵等

馬廠地租錢一仟一百八十吊批付君保聲稱此項地
租錢文內有一旗德喜佐頤下委官太平等名下應
交地租錢六百吊自行交納再身名下地租錢五百
八十吊俱已備足隨文交納又向保君保名下
催交陳文地租錢一百一十三吊玖百六十五文

批付君保稱身原頤地時有內務府正白

旂願催韓恒等在地所指撥地畝時願催

韓恒等請廣寧界界官兵役人等挪借

身等錢一百一十三吊玖百六十文彼時並未交

還身等連催數次分文未給批內務府正白旗願催

等支許由地租內扣留等語身等于去年交納地租

時將前項挪借錢文如數扣留非身等拖欠今蒙催

追只得聲明是寔等情批此將付君保名下追出新
地租錢五百八十吊令其隨文自行交納外並將陳
久之緣由備文聲明呈報核轉施行等
情轉呈前來相應將該協願呈送到地
租錢一仟一百八十吊諭令委官太平前鋒付
君保隨文前赴內務府交納之處移咨

盛京內務府查收見稟再查該旗報稱陳

欠地租錢文據太平付君保供稱伊等原

領地時有分撥馬廠之額催宛錦韓恒等

挪借錢文一佰一十三吊九佰六十文言明由地

租內坐扣經伊等已于去年應納地租如

數扣留並非拖欠等請應一併移咨

盛京內務府希即令領催宛鵬韓恒等就近
與太平等覈對明確咨覆以憑辦理外
並劄催正白旗協領轉飭各該佐領文到
即將閏五各等名下所欠陳新地租即行
如數催追完納聲明呈報毋得任僱罔應
致干未便可也等因抄發前來詢據領

催宛錦等供稱切身于嘉慶七年二月
間奉派帶領兵丁前往馬廠領收地畝之時
會同廣寧界官兵役等原在四龍灣處
閱三保家住宿彼時寔有飯食草料等
項用過錢一佰二十三吊九百六十五文後身未派收租既今
付君保等聲稱將前次費用錢文抵補陳租身寔同

界官等費用過錢一伯一十三吊九百六十五文是寔等語
應將陳欠租錢准其照數扣抵至付君保等送到新
地租錢一仟一伯八十吊整本衙門正在咨覆之際又准
來文內開邊台七十三送到地租錢一仟零八十吊整暫
存候撥外其西龍灣一處新陳地租現屆入伏該旂佐尚
未送到象兵懇請將原地撤回交兵等自行耕種上

完帑項下養生命所欠新陳租錢一仟餘吊并免催
追以莫永斷葛藤理合聲明相應呈請咨覆

盛京將軍衙門查照辦理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須至
等因准此正在辦理間旋據正白旗協領永廷呈據
署珠璣額佐領事務佐領克什訥等將該佐領下
兵五各閑散閑英老各等三名拖欠前項地畝租錢

一千二百二十六吊三百七十文按名如數追出交與頌

催付恭太隨文交納等情轉呈前來查五各等佃種

之地因拖欠租錢雖應撤出另佃伊等尚知畏法將

前項地租錢文如數湊齊呈交是可姑免另佃仍令

伊等承種交租如再稍有拖欠即行撤出另佃之

處創飭協頌轉飭該佐頌嚴行飭閱五各等遵照嗣

正白旗

後母得拖欠相應將送到錢一千二百二十六吊三百文^{七十}仍

交原差願催付奉太隨文前赴交納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查收見票外並知照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肅紀後司案呈先准

盛京將軍衙門拿送越邊擺運船隻為國信

一犯到部隨訊據為國信供小的是內務府正

白旗延福管下壯丁嘉慶

本年間雇給吳仲

毫擺船運送查卡倫的官兵合創參的來獻

子並沒自造船隻在將軍衙門供說蓋了一間

房子還有自造船一隻的話那是小的怕打混

供的不敢謊供是寔等供據此查喬國信身

係旗人雖未自造船隻而雇給吳仲毫在邊

外逗畱亦屬不合應將喬國信照不應重律

擬杖八十加枷號兩個月以示儆懲查該犯事

犯在屢次

恩旨以前所得枷杖各罪應行寬免咨送

盛京內務府飭交該管官嚴加管束可也須至咨者

右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九年七月二十三日

日

兵部為欽奉等事職方司案呈本部彙題
前事一案相應抄單行文

武京內務府可也須至咨者

計抄單壹紙

右 咨

武京內務府

先准戶部會議

盛京各城嘉慶六年餘地考成一案經臣部查

盛京內務府官庄熊岳等六城全完租銀共二千三百九十九兩零其承催督催各官全完銀數係龍統開造並未於每員名下分註行令查明分晰報部核議去後令准

盛京內務府將承催督催餘地租銀各員催完銀數按名分晰聲覆前來應將

盛京內務府官庄嘉慶六年分餘地租銀經徵一千兩以下全

完之拜唐阿張廣祥于恒福張克魁督催五千兩以下全完
之驍騎校鄭義演九品催長張思義張自然食餉催長
李孔寅照例各准其紀錄一次查拜唐阿張廣祥于恒福
張克魁俱係兵丁應于補官給與紀錄此案係兵部主稿
合併聲明等因嘉慶九年七月初九日題本月十一日奉
旨依議欽此

盛京將軍戶部等衙門 為咨行事農田司會案呈前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批左翼漢軍協領尚奎呈批廂

白旂署張銘佐領事務佐領赫綱額佐領劉有

位署常安佐領事務佐領王成鐸等呈據

驍騎校劉明壽等呈訴革退驍騎校張黃

英暗令伊弟張錦率領侄輩駒卧犁前霸

不容墾種伍田等情又批革退驍騎校張黃

英復行翻控在伊紅冊佔近馬廠一里零二

十步至內園地坟場處開地等情連張黃

英並結呈咨送到部當經本部核閱結呈內

開具訴結人廂黃旂革退驍騎校張黃英為

遵傳具結事情因身於乾隆五十六年被勢

員等昧公捏毀身雍正九年無碍馬厰冊地
十繩合一里零二十步併乾隆年間遵例首報餘
地身被屈後患病七八年未能分訖今病愈正
欲呈訴伸冤忽於三月初四日有箱白旗驍
騎校劉明壽領催依常向謙德劉顯明等率
領兵張自明李均等在身紅冊一里零二步至

內園地墳場處硬行犁仗身聞信急令弟侄
輩攔阻身即於初六日在公爺大人案下呈訴
未蒙提審適值傳訊只得批寔伸訴但身所
攔之地原係雍正年間無碍馬厰紅冊一里零二
十步至內園並非荒厰若係荒厰豈敢
攔阻只求查明所攔之地是厰荒是紅冊墳

園就是恩典所結是寔隨行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派佐領福謙過部會辦前來
會同訊取張黃英供詞查從前會辦查報
圖冊內開廂白旂漢軍馬廠坐落遼陽正紅
旗界徐家台東至青堆子西至大渾河沿南
至新開口子北至貉拉泡張黃英家住居馬廠

西北隅門前道南即係馬厰北至西至其張

黃^英家雍正九年冊地係在村北馬厰至外其村

南馬厰西至以內係張黃英家於乾隆二十一

等年首報冊地並私開撥補隨缺地畝以及

旂人吳煥等首報私開納租等項地共一千餘

畝俱經平數將張黃^英等照律科掟完結在案

今批張黃英堅供雍正九年冊地寔係在村南
並不在馬厰至內是以于二十一等年首報紅冊
滋生以及撥補隨缺等項地畝其村北並非
雍正九年冊地仍係伊本身續行討墾納糧
之地從前捏行查報以致陷罪平毀久經納糧
冊地只求撤底根查如虛甘罪等語雖係一面

之詞不便任听翻控以健刁風乃極口称冤若不再

行撤底根查非惟不足折服其心且所控其原

勘情形迥異懸殊無凭定擬必須揀派妥員

會同該地方旒民官照依馬廠冊至前案繪

圖並紅餘各冊撤底查丈究在村南村北馬廠至

內至外以便審訊定擬嗣因隆冬冰雪難以勘丈

隨行令旄民地方官俟春融檢齊案冊以備
本部等衙門派委各員到界以憑會同勘
丈等因續屆春融本部隨出派主事薩炳
阿委主事慶熾即會同行准將軍衙門出派
委員佐領德春 府戶衙門出派治中
項應蓮正在訂期前往查勘之際又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批左翼漢軍協領尚奎呈稱

批本翼廂白旂佐領等報稱原分本旂馬廠

伍田荒甸因兵等在城操演張黃英在屯乘空

招聚民人洪世公旂人李景祥等率領牛旗

硬行開種等情到部經本部會同訊批張黃

英供認將馬廠內從前平毀各地俱已令人開墾

以備查驗。昨日釐跡等情。因值田禾茂長。改俟
秋成。會同勘丈。科提等因。在案。續准咨據。廂
白旂佐領張銘等報稱。本旂馬廠坐落遼陽
正紅旂界徐家台處。撥作伍田荒。共一萬零五
百三十畝。內上中二則荒二千二百八十畝。被張黃英
招人霸開。今屆八年。遵例陞科。可否將張黃英

所種禾稼飭界封禁等因到部復經本部行
令該界照依所請暫行封禁俟委員等赴
界查辦完結之日再行核辦等因亦在案又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佐領四德另委別差改派佐領赫崩厄赴部
會辦嗣因佐領赫崩厄染病復准

盛京將軍衙門改派佐領四德赴部會办仍給劄委員遵照等

因時屆春融正當查丈之際除本部另行出派委員六品官慶
熾候期會勘隨咨行

盛京將軍衙門奉天府府戶衙布為派委幹員訂期會勘等因行

准仍出派佐領四德護理奉天府治中候補知縣張崇蘭訂期會

勘復准經會司付稱該界詳報兵丁伍田被張黃英霸種官租

無出其八分陞科考成如何為辦之處等因移付到司本部等衙門

因考成在還恐有耽延無暇查勘即行文交界在張黃英家屬
 着追外當經疊次會同提審張黃英堅不輸服隨咨取從前
 原勘委員協領寧珠那面折等因行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查鳳凰城城守尉寧珠那現在因來省呈案

訊該尉赴部並將從前跟隨查辦之領催阿產保得舒並張黃英

之地隣吳起用等帶赴到部隨會同訊擬阿產保供身是遼陽

正黃族阿順佐領下領催于乾隆五十六年將軍格門委派協領寧
大老爺戶部委員赫老爺帶領爾白族三佐領下驍騎校考會同
遼陽城守尉來大老爺任知州帶領正黃正紅二族界官寺到馬

廠處所按照雍正年間冊查勘張吳二姓地之四至吳煥的地東
至曹拉泡西至張三北至屈姓地都在張姓家北核與張黃英
旧有承種地段吳姓地段毗連吳姓討要在後總有至張三地段

彼時張黃英說是馬神庙早年挪移四五丈會員問說四五丈也是挪移四五丈也是挪移這總張黃英並無別的說的

會員就照張三屈姓葛拉泡挪移馬神庙為憑批看對倒張

黃英這是阿產保跟去知道是這么辦理的是寔批得舒供小

的是遼陽正藍旗海慶佐顧下屬崔原于乾隆五十六年將庫衙門派委勸顧寧大老爺戶部員外郎赫定爺會同遼陽城守

尉來大老爺任知州帶領正黃正紅等二旅
界官到了徐家台馬廠處所查勘雍正年間冊載

張吳二姓四至吳煥家地東至葛拉泡西至張王地北

至屈姓地都在家北核與張黃英家北古城子西南

舊有現種地段與吳姓地段毗連吳姓討要在後

總有至張三地再張黃英家南馬廠至內所有

續行首報地畝處所並無葛拉泡屈姓之地彼時

張黃英說馬神廟早年挪過四五丈

會員說四五丈也是挪移四五丈也是挪移這

纔張黃英並無說的就照張三屈姓嘴拉泡挪

移馬神廟作為憑執是這么办的小的跟去知道

的事是寔吳起用供小的是正藍旗劉杰佐顧

下兵原遼陽正黃旗界古城子家西南外內倉納
糧有小的伯高祖吳登魁名下紅冊地一段十日的
高祖小名楊大名下紅冊地一段十日又小的伯高祖十
五名下紅冊地一段十日是雍正九年原討墾是三段
地來着这三段地的四至小的記不得了惟吳登魁
名下地一段十日是北至馬王廟西至張三地南至張姓

地東至溝這是小的記得的再這三段地現今俱毗連
在一處東至嚙拉泡西至張姓地北至屈姓南至路
不敢說供是寔張黃英供小的是內務府廂黃新
管下人今年六十八歲了小的于乾隆五十六年間因佔用
馬廠爭控地畝蒙^業大部宜大人斷結小的家雍正九
年紅冊係在達漢駒馬廠佔用一里零二十步並不知

有漢軍廂白旗馬廠于是年業經奉文平毀後因
小的記憶不清具呈是以于嘉慶八年奉文欲查小
的家平毀之地小的這統備龍怕查小的地畝並不敢
霸種如今既蒙勸諭開導小的開種這馬廠地畝情
愿退交給官連二年地租一併呈交只求免治小的重
罪就是恩典了復詰問張黃英嘉慶七年遞的翻控

呈子按款推訊批張黃英供小的從前遞呈時因得氣
迷症候原央不知姓名遊季先生寫的小的又不識字能

以遞了今蒙當堂按款推問小的不勝悔懼再呈內的

話都是小的因患迷病混說的虛詞只求憐念小的年

近七旬昏慣免治重罪就是恩典了所供是寔各等

供批此在提斷問旋批張黃英之子筆帖式張廣恩

呈稱切賊父年近七旬諸多昏憤向于五十六年爭控
地畝一案業經大部斷結將馬廠佔用地平毀又于嘉
慶七年因患氣迷病症妄行控告今被審虛押倉
擬罪賊等叩懇垂恩情愿將地入官從前開地原為
奉查條壟待查並非私種今蒙飭諭賊等情愿
將地畝听官辦理再不敢結訟如賊父不遵明斷暨一

諸等^事賊情怠代受重罪無悔賊父子天倫敢昧冒上

懇青天大人洪恩念賊父年近七旬昏憤迷亂釋放歸

家則感德無既矣等情呈懇前來案查前准戶部咨開查

盛京內務府驍騎校張黃英吳煥^特在馬廠私開地^案既

盛京戶部咨報委員查辦在^馬廠至內私開地一千八百九十五

畝四分寔係廠荒盡行平毀其廠外私開地共五百四
八畝九分除撥補雍正九年地三百零畝外仍得多地

共一百八十八畝九分撥作餘租地畝其餘有租無地及

平毀有糧無地之項應銷除租糧其平毀廠內隨缺

地五十九畝五分酌荒另撥其開地私畝人等應追花利

應令旂民各員分晰造冊送部等語應如所咨

辦理應答

盛京戶部將應行除租及應留應毀地畝俱於

旂地餘地考成案內題報其應追花利自私開

之年起按年着追造冊送部查核至所稱張黃英家

墳墓既在馬廠邊傍塋墓律無遷移亦應如所答

理轉飭丈量佔用丈尺五定界限以杜展之漸並將私

開馬廠地畝之號騎校張黃英提杖係私罪應行革
職離任咨送

盛京內務府管束等因在案今會同核閱從前原案並執原
委員城守尉寧珠那指點畜母內載

盛京廂白旗漢軍三佐顧下馬廠處坐落遼陽正紅正黃二旗界址分
界處係往童尔堡去大路一條南係正紅北係正黃張吳二姓

雍正九年冊地在路北正黃旗界內吳姓冊地與張姓地段毗連其雍正九年紅冊內載吳姓地西至張三北至馬神廟屈姓各地係在蛤拉泡以西是吳姓地在家北毗連張姓而張黃英之地不問可知復又將從前張黃英所遞呈詞按款反加究訊張黃英俯首無詞惟叩頭認罪供稱從前具呈時因得氣逆病症央人混寫

的虛詞伊記憶不清現經按款催問伊不勝悔懼
又稱其呈後因奉文欲查平毀之地原思想偷墾候查並不敢墾糧儘令蒙痰
誤情愿退交包納二年地租懇免重罪並伊子張廣恩又願寬恩情愿替父認罪再敢
滋事是伊父子均無異詞自應仍照前案完結毋庸另行委員查文但張黃並見馬
概准作儘田即生利心胆敢違部斷欲將父經斷結之案捏詞誣控將父極儘田行開種其從前難
稱氣迷病症究係有犯官法天便輕縱必須照例科提方

是以懲刁風查律載強種他人田者一畝以下笞三十每
五畝加一等罪止杖八十荒田減一等係官者加二等又
例載混行爭控者杖八十又例載二罪俱發從重
科斷各等語除將張黃英混行爭控輕罪不議
外應照盜耕官田例擬杖一百以示警戒係旂人
鞭責發落斷案已結其未到案之張錦攔阻不

容開種伍田維因伊兄張黃英主使亦未便置
之不議應照不應重律擬杖八十令該管官責
懲管束相應將張黃英會同咨送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轉飭該管官將張黃英
等照擬發落叅加管束並會同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轉飭該界官將從前飭令封禁

禾稼即估變價值轉交該旂以抵考成租銀
趕緊備文呈送其餘剩禾稼銀兩指交張黃
英收領所種伍田押令退交兵等收領取具交
領各呈送部可也須至咨者

右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計咨送張黃英壹名

正黃旗佐領祥瑞等呈為咨送事據驍騎校石雄等呈稱由

堂抄出准

盛京刑部咨開肅紀前司案呈嘉慶九年九月初八日據正藍旗德

楞額佐領下閑散孫煥呈控巴音太與伊妻曹氏通姦後曹氏手

持尖刀欲行謀殺等情呈一紙到部當經咨提案內人犯去後

於九月十六日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送孫煥之妻曹氏呈控孫煥之族侄孫國幹等

將伊文謀變賣等情前來正在審辦間於九月十七二十九等日准

盛京將軍暨內務府等衙門將曹成發巴音太先後咨到部隨訊

據孫煥孫國幹孫美曹成發孫曹氏何巴音太各等供據此查

例載軍相姦姦者姦夫姦婦各枷號一個月杖一百等語今審得旗

人巴音太與孫煥係屬連衿於嘉慶八年四月間巴音太至孫煥

家探望孫煥因病動履且兼家內無人即留巴音太在伊家居住照

管巴音太與孫煥之妻曹氏均無避忌迨五月間不記日期巴音太

乘屋內無人與孫曾氏調戲成以後遇便宣淫不記次數至六

月間孫煥看出姦情將巴音太逐出後孫煥與曾氏不睦常

相角口孫煥遂使人將伊族侄孫國幹等喚至伊家向告前情至

今其將曾氏送交伊叔曾忠听其自便孫國幹孫美將曾樓進

城內李姓家交與曾氏之母並伊弟曾成發後孫國幹往尋

曾忠問曾氏赴該旗具控孫煥聞知亦呈告到部隨提各犯到

案嚴審巴音太僅止與曾氏通姦曾氏亦並無謀殺孫煥情

事應將巴音太曹氏俱照軍民相姦例各擬枷號一個月杖一百
曹氏係犯女杖罪婦的決枷罪拆贖既經本夫孫煥供稱有病不願收
管例應離異歸宗將曹氏飭交伊弟曹成發收領其巴音太
俟枷號滿日鞭一百笞送交管外相應將孫曹氏先行鞭責同
曹成發並原告孫煥連審係無辜之孫國幹孫美分別笞送

盛京將軍衙門暨內務府衙門飭交該旗收管並曹氏名下

追出贖罪加銀一錢六分五厘送部入官可也等因抄發前來隨

令將該族長曹忠傳喚到旗飭令將伊族侄曹成發併伊姊

曹氏具結承領寧家外仍將曹氏名下追出贖加罪銀一錢六分五厘撥充善數

封固理合呈請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送

盛京刑部查照見覆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具呈

外郎 胡俊 寫

顧藥師保對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肅紀前司案呈

前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據

興京城守尉在革商馬環馬貴等封禁
票山內拏獲打造車輛軸輞之王祿

等十五名到部當經本部將王祿徐
信徐彥喜劉富王義倉五犯照

盛京威遠堡南至鳳凰城邊外山谷處所
拏獲偷伐木植人犯審明若無財主一時
會合各出本錢者杖一百徒三年例擬杖一百

徒三年吳金徐四張富魁徐彥如賈七林
輝閔四鼎天舉劉國順李銜簍審係
為從將該十犯於王祿罪上減一等擬杖九
十徒二年半以上十五犯除徐四一犯係喇
嘛交差壯丁不准居官考試業經咨送奉

天府充徒在案其餘十四犯均查係正身
旗人將王祿徐信徐彥喜劉富王義倉五
名照例折枷號四十日吳金張富魁徐彥
如賈七林輝閔四聶天舉劉國順李鏐
篋等九名照例折枷號三十五日均於嘉

慶九年十二月初五日枷號在案除侯王
祿徐信徐彥喜劉富王義倉五犯枷
號滿日另文咨送外茲於嘉慶十年正
月初十日吳金張富魁徐彥如賈七林
輝關四聶天舉劉國順李銜篋等九名

加號期滿查吳金即吳鎖官免係內務府

正黃旗六十五內管領下漢軍相應將吳

金即吳鎖官免照擬鞭九十咨送

盛京內務府飭文該管官嚴加管束可也須

至咨者

右 浴

盛京內務府

嘉慶十年正月初十日

鎮守

盛京等處將軍衙門

烏喀行事左禮司

奏呈准兵部咨開為遵

旨等事武選司奏呈本部奏捐職遊擊鄧文林
等六十四員捐納

封典等因於嘉慶九年十二月十三日奏奉

旨依議欽此相應開單行文該將軍飭令該管
官造具各該員封贈姓氏清冊送部查核

可也等因前來相應抄錄原咨粘單咨行
錦州管理庄糧事務衙門即將捐納千總王
景昇應得

封典造具伊之應封應贈姓氏清冊二本咨送本衙
門以便轉咨外其捐賤守禦所千總金恒聖應
得

封典咨行

盛京內務府衙門造具伊之姓氏清冊徑行送
部辦理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衙門

嘉

慶

十年二月初二日

盛京戶部

為咨行事農田司案呈王嘉慶

十年三月初九日准

盛京總管內務之府咨批正黃旗催長張廣声

呈稱批園丁徐尚勇呈稱身祖徐國鳳于乾

隆年間自置旗人金天長金天保領名之地坐落

牛庄正黃旗界徐家園頭台子康紅冊地三百

二十一畝內撥出地六十六畝接價銀二百八十兩賣與
族兄徐尚銳名下耕種在牛庄倉納糧等情該
管官查明伊係漢軍正身旗人出賣地數與仰願
相符族中並無爭競亦非當差官地取具買賣
兩造呈詞加結報咨前來相應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賣地之該管官即將徐尚

勇價賣伊祖徐國鳳名下近年約糧印領拍出一
二款送部以憑核辦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嘉慶十年四月二十四日

筆帖式恒安

會辦處 呈為咨行事查得乾隆四十八年

皇上駕幸

盛京所有

宮殿週圍附近居住旗民並將各戶所養豬犬行文

與子等物

盛京將軍衙門府尹衙門飭令搬挪以備隨從官員居住案卷

皇上駕幸

盛京

宮殿週圍附近居住旗民仍請照例各行

盛京將軍衙門府尹衙門預為曉諭務於

駕幸先期一月之內即便飭令搬挪俟回

鑾之後再行搬回再查乾隆四十八年將所有

宮殿週圍附近銅鉄作房俱有聲响再附近皮房有作濺穢氣甚屬攸

關涉行

盛京將軍衙門飭令搬挪在案今歲

皇上駕幸

盛京

宮殿週圍附近銅鉄作房及房仍請照例各行

盛京將軍衙門文該界官員查明曉諭即便飭令各鋪戶務於
駕幸化期七月之內撤柳別處生意可也為此具呈

嘉慶十年五月

盛京將軍衙門

烏咨送事

皇差總局案呈據宗室覺羅總族長呈稱烏呈行事據
署理右翼宗室佐領事務左翼宗室佐領定海呈
稱烏呈行事據本翼覺羅族長他藍太副學長
托忒歡等呈稱呈為聲明緣由補送薩馬事查
得本翼正黃旗廣太佐領下筆帖式覺羅烏力滾

之妻祝氏曰患病未愈今補送一佐領下閑散堯羅
廢德之妻係廂蓋旗滿洲保奇佐領下何姓願健
業布肯之女何氏廂蓋旗明善佐領下閑散覺羅
畜林太之妻閔氏因患病未愈今補送一佐領下閑散
堯羅果尔明阿之妻係正黃旗永善佐領下栢姓茶上
行走那郎阿之女栢氏將伊等娘家旗佐姓氏造具花

滿洲

名清冊五本內鈐蓋裔記冊一本白冊四本備文聲明
呈報伏祈宗室佐顧處布爲轉詳施行爲此申呈
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將該覓羅族長等呈送
到原冊五本內鈐用裔記冊一本存查外其白冊四本
今鈐用佐顧裔記冊一本併呈行宗室總族長衙門
查核轉詳施行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將該佐

願所呈送到番記冊一本存案備查外其白冊二本鈐
蓋關防備文呈行將軍衙門查核施行須至呈者
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飭覆宗室堯羅絕族長即將補送之演習薩
嗎堯羅廕德之妻何氏等健令該族長等徑行
送往外仍將送到原冊一本咨送

盛京內務府衙門可也須至咨者

右

盛京內務府衙門

嘉慶十年六月二十四日

右翼竟羅族長慶造報補送薩媽娘家旗佐姓氏

花名數目清冊

訂開

正黃旗廣太佐顧下閑散竟羅廢德原配妻何氏係
廂藍旗滿洲保奇佐顧下顧催業布肯之女
廂藍旗明善佐顧下閑散竟羅果爾明阿原配妻栢氏
係正黃旗滿洲永善佐顧下茶上行走那朗阿之女

聲稱前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為今歲

皇上東巡

清寧宮大祭需用打鼓板宗室四名蒸糕婦人六名節經

咨送前來但查冰來打鼓之宗室成德他思哈已學習

熟練屢行傳喚不到其蒸糕之婦人等至今亦俱未到

盛京將軍衙門

為知照事

皇差總局案呈准

盛京內務府咨開為咨催事會辦處案呈據司姐官明祥

且詢得均係生手隨查乾隆四十八年文內有送到之廂黃

旗阿力松阿佐顧下保住之妻曾經辦理係屬熟手應

請指名傳喚等語理合呈請咨行

盛京將軍衙門希為轉飭該旗將保任之妻即從前咨送
婦人六名併將派來打鼓板之宗室成德他思哈等一併
速即傳喚前來現值

皇上駕臨在邇毋得任其耽延以致貽悞可也等情合咨演
至咨者等因前來相應呈

堂劄飭宗室覺羅提族長廂黃正黃正白正紅正藍廂藍

等六旗協順等文到即將從前送往打鼓扎板之宗宗成
德他思哈併打糕婦人六名以及指名傳喚保任之妻劉氏
等迅速逐名傳喚徑送聲報事關

堂劉飭宗室覺羅提族長廂黃正黃正白正紅正藍廂藍
等六旗協順等文到即將從前送往打鼓扎板之宗宗成
德他思哈併打糕婦人六名以及指名傳喚保任之妻劉氏

等近速逐名傳喚徑送聲報事閱

駕駕在適毋稍延緩致干重譴外仍先行知照

盛京內務府衙門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衙門

嘉慶十年閏六月初二日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肅紀左司案呈先准刑部咨覆

誣控庄頭祁萬順盜賣官田律擬杖一百流三千里應照

例折枷號六十日之壯丁李國亮當經本部于閏六月

初五日將該犯枷號在案今于八月初五日枷號期滿查

李國亮係內務府正黃旗屬下壯丁相應將該犯鞭

一百洛送

盛京內務府飭交該旗嚴加管束可也須至咨者

右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十年八月

初五日

日

盛京將軍衙門

為咨行事

皇差總局案呈准將軍行轅辦事處移開為移知

事八月初九日准

行在禮部咨開為知照事恭照此次

皇上恭謁

三陵禮成後謁

盛京

陸殿筵宴本部應進世德舞樂舞令本部派出筆
帖式和會由老邊帶領世德舞烏春拜唐阿阿爾
綳阿等二十四名先赴

盛京演習預備

陸殿筵宴之處相應知照

盛京將軍可也須至咨者特因前來相應飛咨

盛京禮部查照外移付

皇差總局於應行之處希為轉行可也須至移者
等因移付前來相應呈

堂咨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查照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嘉慶十年八月十一日

盛京戶部 爲知照事經會司業呈嘉慶十年九

初四日據銀庫關防等呈稱奉部劄令查取

盛京總管內務府得門咨交正白旗驍騎校得保因失察

本旗閑散喬文福在民人王得忠場內聚賭奉部查議

照例罰俸一個月該員領過本年秋季俸銀三十兩

內應回交罰俸銀兩^五於本年八月二十九日照數取訖

為此呈明等情查庫呈取訖前項銀兩與部
劉數目相符相照^應

盛京內務府得門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得門

嘉慶十年九月十六

日

盛京將軍衙門

爲咨行事右兵司案

呈爲曉諭事奉

將軍諭照得大法小廉細微必謹過往供應

例禁綦嚴本將軍抵任二載潔清自矢時常

諄戒屬官偶遇因公出省如打圍尋查等事皆

係撙節廉俸自出已資除宿店茶水之外一

切食用概不准官爲預備以杜逢迎結納之私並
示體恤下僚之意該地方官等自己恪遵

功令不肯濫應招尤但恐隨從官兵之內或有罔識

大體未能實力奉行縱不敢明目勒索而私相

授受藉口緩急之需在所不免久之故智復

萌不可不其漸合行曉諭爲此示仰地方各

官等知悉嗣後務宜謹承前諭勿得視爲具
文如有隨從官兵潛向討要供應立時揭稟以
憑懲治倘竟瞻徇私情掠美濫應一經訪聞定
即據實並叅不貸其各凜遵勿違特諭

盛京禮部 為咨行事右司案呈查得打掃
堂子額設蘇拉十二名分為兩班輪流應役今至伊等
該班之期除現在應役之廖保住劉天保趙
迎春其趙永昇劉双索住王大小三名尚未到
部應役再王大小自今年七月間起屢經傳喚
並未入署應差實屬狡猾應行更換相應咨行

盛京內務府希將趙永昇劉双索住作速差傳
送部以脩應役其所遺王大小一缺亦即另揀
要人送部以脩應役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十年十二月初四日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呈爲咨交事據驍騎校得保等呈稱查
得本旗兵王孔寬因于本年六月十四日悞班當經呈明革退在
案查伊應關本年秋李錢糧例應回交相應將兵王孔寬名
下應領發糧銀十二兩照例交回呈請咨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行

盛京戶部轉飭該庫查收覓可也爲此具呈

嘉慶十年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肅紀左司案呈先准會

辦處付稱准刑部咨開奉天司案呈嘉慶十年

八月二十五日欽奉

恩詔所有未入秋審絞犯陳太等八名俱減為杖一百

流三千里分別旂民拊枷發配等因前來當於

十年十一月三十日將減流之旂人陳太馬得祿

巴哈李剛陳萬太朱仁等六名均照例折枷號
六十日除民人褚吉賢孫文貴二名送府充配並
行文向各犯家屬着追埋墓銀兩在案今於正

月三十一日
滿查李剛係內務府

廂黃旗皂住佐領下人相應將該犯鞭一百各送

盛京內務轉交該衙門加管束仍向該犯名下作

廂黃旗佐領 魁住等呈爲圖銷逃檔事據署理驍騎校
事務頂帶領 催豐伸等呈稱由

堂批出准

盛京刑部咨開肅紀前司案呈前准刑部議覆用刀戮傷旗人

佟四麻子身死擬絞之宋國成事犯在上年八月二十五日

恩詔以前應減爲杖一百流三千里續奉本年正月初四日

恩旨應照犯罪得累減之律再減爲杖一百徒三年係正身旗人

照例折枷號四十日滿日鞭一百發落仍追埋塋銀二十兩給付屍親收領塋葬等因前來當經本部遵照部文於八月十四日將采國成照例枷號並行飭該旗着追埋塋銀兩各在案茲于九月二十四日該犯四十日枷號期滿查采國成係內務府廂黃旗官下線丁相應將采國成鞭一百咨送

盛京總管內務府飭交該管官嚴加管束並令向該犯名下作速追出埋塋銀二十兩送部以便傳與被殺之家呈領塋葬可

也等因傳訊前來本旗除將向該犯家屬名下追得埋葬銀
二十兩另文咨送外再查該犯朱國成于乾隆五十九年二月
二十二日初次逃走經該族長朱國仁呈報本旗于是年三月
內呈明咨部註逝在案今准部咨飭交管束前來理合呈明請
將該犯逝丁朱國成仍咨送

盛京刑部圍鎖逝檔伏祈核轉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送

盛京刑部可也爲此具呈

嘉慶十一年九月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肅紀左司案呈先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送拏獲開鶴鴉賭博人犯鉄朝縉

束凌阿曹自萬現看熟鬧之張克雲李泳貴

白五景星維祺咸寧筆帖式七克坦布恒福章

京品級格博英額等十二名到部當經本部

審明將鉄朝繆照偶然會聚開場窩賭抽頭無

多例擬枷號三個月杖一百束凌阿曹自萬均

照賭博不分兵民例各擬枷號兩個月杖一百于

十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將鉄朝繆等三犯枷號並將張

克雲等九人釋寧在案今于十二年正月二十日

東凌阿曾自萬柳號期滿除缺朝繒俟柳號滿日

再行咨送交官外查東凌阿係內務府正黃旗漢

托活付僧厄管下壯丁曾自萬係山西太原府交

城縣民相應將該犯等分別折責發落咨送

盛京內務府奉天府府署衙門解文各該管官

收管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十二年正月

卷二十一

日

五月二十五日

月曆記本下書上史傳清是嘉慶十二年

戶部為咨行事山東司案呈嘉慶十二年

正月二十五日准

盛京內務府咨稱准戶部文開查奉天各州縣

倉貯米石九遇青黃不接之時兵丁缺乏口

糧准其借給以資接濟今批該府尹咨糧

盛京內務府兵等請在承德縣民倉借支米

一千五百五十石應如所咨准其照數借給

仍劄行該府尹將前項出借米石俟秋

後照數還倉報部查核仍于借竣之日取

結送部備案等因本衙門隨催令各該領

催兵等作速措辦完納還倉去後今批二

祈領催執事人兵等呈稱切身等因嘉慶年

盛京等五城被災至本年青黃不接之際呈請照
依乾隆五十四年支借民倉米石之例每名借

米二倉石以資接濟俟秋收後如數還倉

當蒙借給閩領在案今准移催還倉身

等理宜作速完交以清倉儲但本年五月
間雨水連綿諸河漲溢

盛京遼陽等城又被水成災是連年荒歉各

戶餬口維艱況現今米價更比春間昂貴

若今即時全數還歸必須變產措辦身等餬

口無資呈請照乾隆五十四年借米現還一半

下剩一半五十五年秋後還納之例身等竭

力措辦現還一半外下剩一半緩至嘉慶十二

年秋收後卽行照數交納以清倉項等情

卷查乾隆五十四年每兵支借民倉米四倉

石於五十五年因連年被灾兵力拮据一時不

能還納呈請將所借米石現還一半下剩一

半俟秋後還納等因報部展准在案查此次每

兵借米二倉石理應照數措辦還倉但本年又獲

被災米價騰貴各戶定屬拮据該借戶兵等俱

係當差旂人若令變產完交定與生計有閔合

無呈請將三旂領催執事人兵等所借民倉米一

千五百五十石援照乾隆五十四年借米五十五年蠶

二次還結之例准伊等現交米七百七十五倉石歸還

民倉下剩一半米七百七十五倉石俟嘉慶十二年秋

後如數還倉之處伏祈核轉等情相應咨達戶部
核議等因前來查各處兵丁借給民倉米石例應
春借秋還今

盛京內務府所屬領催兵等嘉慶十二年春間在承
德縣民倉借支米一千五百五十石准

盛京內務府咨稱前項借支米石理應照數還倉但

現因被災未價昂貴援照乾隆五十四年春秋二
次結之例准伊等現交未七百七十五石歸還民倉
下剩一半米七百七十五石俟嘉慶十二年秋後如數
還倉等語既執聲稱因災拮据援照五十四年之
案辦理應准其分作二次歸還仍咨

盛京內務府將前項未還一半米石于秋收時速即

催追还倉毋再因循遲延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

內

務

府

嘉慶十二年三月十四

日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 肅親王宗室嘉慶十五年三月十一日准

盛京將軍衙門批查原佐領張銘呈批崇老頭同豐盛額等稟稱此

中堆及看守查字號官木被偷拔居住人等偷去七尺五寸松木檟二件現今

查出與木植拉在該地方長三麻子家堆放將偷木植人色黑

赫祝老屋擊款並聲明夥窩木植之族人色起年白毛皂生保

丁活禁癱子等逃跑嚴懲俟擊款之旨另文申送其所偷查字號

木植係奉官要需用之本前已造其經長丈尺清冊呈報司在
案等情將色黑蟒祝小老屋咨送到部隨訊據色黑蟒

供小的是內務府正白旗延福佐領下閑散年三十歲在正白旗

界倒坎屯居住去年因被水冲滂家家都沒燒柴十二月十六日

小的在屯住的旗人祝小老屋皂生保色赶年色丁京趙小癱子

色白毛們七人到高爾靈寶刻屯房後邊檢拾浪柴預備燒用看見

此外有堆改木工作皂生促起意小的們商量說咱們把這木植偷几根去鉅改整賣給人家做棺材得錢大家分使這年不好嗎小的們應允拾完燒柴下晚時大家將七丈五寸長二尺二寸粗的杉松改木檁子偷了兩根推揉到河北趙小癱子家藏放過了

兩日趙小癱子雇子鉅匠把這木植鉅成十二塊板片是皂生保賣給上水泉庫上塊得價束錢四十五千除去鉅匠錢十千小的們七家共分便錢

五千一剩一塊板片改膏出去在趙家堆放著到今年正月二十三
日被劉尔以頭目們訪知把這一塊板片取出來存放在本地方長

色三麻子家裡他補就到界官處稟報了以後有界兵到去把

小的答祝老屋拿住那宅生保們不知怎樣聞信都外跑了就把小

的合祝小老屋送到將軍衙門轉送過部的今蒙嚴審小的就

止同衙偷過這一次木頭此外並無別案再皂生保色趕年趙小
沒偷

癡子已下京色白毛禿五人並得度小的實不知道是實批祝

即双喜

少老屋候小的是

覆正 白旂總管管下壯丁年二十七歲在城東倒坎也居住餘供與

色黑矮供同各等供批此查律載故意棄殺人器物者計

贓准竊盜論免刺官物加一等又律載竊盜已行而得

財信贓論罪為從者減一等竊盜贓一兩以上杖七

十各等語今審得旂人色黑蟒因無燒柴於嘉
慶十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同一屯之旂人祝小老屋並在外章
生保色趕早色丁涼菊小癩子色白毛等七人同至
劉爾屯房後檢拾浪柴以備燒用遂瞥見屯外有
堆散木植十餘件皂生保起意商同偷竊賣錢
分使該犯等應允即於是日下晚時將七尺五寸長

杉松改木檄偷推兩根捺到河北趙小癱子家藏放
隔日趙小癱子雇倩鉅匠將木植二根鉅成板片
二塊售賣六塊得價市錢四十五千除去鉅工錢
外該犯係分使用市錢五千餘板六塊未及得賣
旋被該屯頭目訪知查起板片稟報該界查拏
皂生保色趕年色丁涼趙小癱子色白毛背

逃逸將色黑蟒祝小老屋擊獲轉送到部嚴審
屬實並無另有偷竊別案情事查色黑蟒等此

竊查字號杉松改木棧二件係奉官遷留需用之木

已造具徑長丈尺清冊呈報在案今該犯等用鉅

截毀賣得市錢單五千係官物計贓在一兩以上應將

色黑蟒祝小老屋准竊盜贓一兩以上杖七十

罪上加二等擬杖九十均係為從應減一等各擬杖八
免刺鞭責發落送

盛京內務府暨總理

三陵事務衙門轉交該管官^各庚加管束並向各犯名下

追出分使木植布錢五千送部入官至起獲板片六

塊現在該^{方長}七色^{蘇子}三家存放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轉飭該界官移送該木稅監督查
收辦理逸犯皂生保色白毛色丁涼色趕年趙
小雅子等飭緝務日送部另結可也洵至落者

右 沒

盛京內務府

嘉慶十二年三月二十六

盛京刑部

爲咨送事肅紀左司案呈前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送拏獲聚賭人犯屈美成同賭人張

謙子勳大賓魏虎烏林保李四等六名到部當

經本部審明將屈美成照偶然會聚開場窩賭

抽頭無多例擬枷號三個月杖一百張謙子勳大賓

魏虎烏林保李四均係同賭之犯應照賭不分案

民例各擬枷號兩個月杖一百均於二月十九日枷號
在案除屈美成枷滿再行咨送外今于四月

十九日張諾子鄭大賓魏虎烏林保李四等枷
號期滿查張諾子鄭大賓魏虎烏林保等均
係內務府正黃旗人李四係直隸正定府晉州民
相應將該犯等分別旂民折責發落咨送

盛京內務府奉天府府尹等衙門轉交該管官管
束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十二年四月 十九

日

白旗佐領廷禎等呈為咨覆事據署理陸
驍

騎校鄭義演等呈稱由

堂抄出准

盛京戶部咨開農田司案呈前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據署正白旗驍騎校事務催長史逢亮等

呈稱據棉花壯丁李尚祥呈稱小的太高祖李克進胞兄四

人長李克尊次李克進三李克得四李克明共有冊地三百

一十八日共攤四丁差使其地按四股均分長次三皆分地八十二日
應棉花之差惟四支李克明應當線差分地七十二日彼時三
支李克得之子李維龍充當庄頭一切差使按四丁均攤歷
有多年來迫其後李從棟之嗣無子將庄頭輪與小的二支
之伯曾祖李珍接充彼時伊庄頭應分之地八十二日全行收
回代其承辦一丁之差查小的之高祖李維鵬同接充庄頭
李珍之父李維鳳係同胞兄弟夥當一丁差使公同理講按

地當差是伊既分種地一百二十三日應攤一丁半之差小的分種

地二十四日同幫丁差姜士傑種地十七日應攤半丁之差顯然

無異也詎料該庄頭貪得無厭居心不公將兩丁差使與小

的按二股均認今姜士傑亦亡絕無子其幫丁地十七日亦被庄

頭收回耕種而兩丁差使仍復如常辦理且查蓋州正黃旗

界內有三領地一百零二日亦係庄頭霸吞吃租是伊種之產

地數倍於小的而於小的分辦差使世間苦樂不均之事未

有如此之甚者也故小的于本年三月間將前項情節呈訴

於本管案下業經將族人傳齊訊問情形屬寔迄今未

蒙訊斷伏祈恩准施行等因呈遞前來隨據李尚祥供

小的系內務府正白旗延福佐領下杜丁年三十九歲情因

小的高祖四人長房李克尊次房李克進三房李克得四

房李克明小的係次房李克進子孫李克進名下原遺留

地八十二畝小的曾祖每年當半丁差事他們每年出錢十七吊

幫小的當差這個地小的不爭執了至堂叔高祖李克得子
孫李從棟絕嗣他名下地八十二日內發出地三十九日交給李尚

通養贍李從棟其餘地四十三日亦在李尚通名下又撥給小
的半丁差事並未撥給小的地土再蓋州有三領名下地一百

餘日亦在李尚通名下耕種並未分給小的似此苦樂不均緣
行呈告所供是定擬被告李成儉供小的年六十歲小的叔父
李從棟絕嗣之地八十二日小的終種地九日並未多佔東二台

子李正名下地五十一日小的種地四日其餘別項地土小的俱不知
情所供是寔據被告李得壽供小的年二十七歲小的祖父棉
花庄頭李尚通于去年十月^內病故今李尚祥控告小的等霸
地之事于四月內由本衙門送部蒙部斷令照舊各管各業
現今李尚祥又告了小的祖李尚通小的情因從前送部之

時本衙門訊取供詞送在部裡是有的等供據此查^子此案去年
六月內准貴部將李成儉李尚祥發落完結咨行本衙門

在案今李尚祥復為此案呈控前來兩造各執一詞本衙門
碍難辨理相應呈請將原告李尚祥被告李成儉李得壽
三人轉送等情據此相應咨行

或索戶部訊辦等因到部查此案前經本部以李維龍領名

地三百一十七日五畝係屬衆丁抱領納糧當差之夥產並非

官地其李從棟原分李維龍領名地八十二日于四十一年經李從

棟寫立分單分給李從青等十三日李成官等三十九日連房園

在內李成印等三十日核與分單數目相符至姜姓抱壘李維
龍領名地十七日五畝業經典出經李成官贖回除包納丁差活
地二日錢糧地一日五畝外定剩地十四日李成儉李尚通兩門均
分各分地七日照依現時典契自行回贖取有伊等遵允檢查
後因贖價未清復行呈控連人一併咨送到部復經本部隨
將李尚祥控爭李尚通分受李從棟絕嗣地畝既立有分單
伊父李成君又出名畫押歷經三十餘年李尚祥出而爭控是

屬不應李成儉以既經斷明自行回贖之地贖價未清硬行撤

地亦屬不應隨照例各撥杖八十飭交該管官折責發落完

結照舊各管各業押令李成儉交價李尚通退地仍將伊等

嚴加管束毋許滋生事端等因在案今李尚祥在該管處

復為此案呈控連人一併咨送前來本部隨嚴訊李尚祥

又稱蓋州地一百零二日亦係庄頭吞霸伊家並未分受隨查

驗伊等分單內載蓋州地亦係四十一年伊父出名畫押並無

伊應分此項地畝字樣是李尚祥前控李從棟絕嗣之產
未得遂其私愿今復以庄頭分種蓋州界內領名地畝出而
爭執則失此望彼意屬顯然况例載五年後不准告分李
尚祥疊次攪擾具控理應從重究治但伊極口稱寃其中或
有別情該管處自必深知底確本部碍難懸擬相應將李
尚祥李成儉李得壽仍咨送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交該管官遵照如李尚祥所控差徭苦

樂不均係屬理餉自應嚴加辦理勿使攪擾如是有確切
冤枉憑據亦即訊明原委本部以便核擬毋得視為具文仍
前任意接據伊等呈詞塞責報部致干叅辦等因去後今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據正白旗驍騎校德本等呈稱本旗遵
照部咨將原告李尚祥被告李成儉李得壽等再四究詰
據李得壽等供以乾隆初年執照印領並四十年分單有
李尚祥之父李成君畫押為憑而李尚祥堅供伊父李成

君係四十一年四月身故李從棟李成官等分撥地畝係是
年十月的事伊父已故何能畫押等情事隔年遠隨即差
傳李姓戶內老丁赴署以憑質訊去後今據老丁李從堯

李成使到案訊據李從堯供小的年六十九歲李尚祥告的
這李從棟絕嗣地八十二日因李從棟的母妻女俱是李成官兄
弟四人養老贖送于乾隆四十一年有李從棟在日同堡中見
証及族中人等自已將這八十二日地土分給李成官兄弟四人

作為養贍祭掃地土是寔再小的祖李維鳳同李尚祥五輩祖李維鵬于康熙年間將家產按兩股分了當日他家就應一丁之差這蓋州地土是小的祖同李尚祥五輩祖分家後李維鳳之子是小的伯父李綦于雍正四年討壘丈量地土因李綦重

聖諭改領名李正這地李尚祥他家寔在不應分四十年間李從

棟分這八十二日之地時小的同李成官兩家連蓋州這地是一

日分的同見証及族中人等出名画押李尚祥之父李成居出名画押若是他家應分之地因何還出名画押就他父也是字後四十六年總亡故的這些話小的再不敢說訃所供是寔又據李成侯供小的年六十八歲小的堂叔李從堯聲訃的情節俱是同小的是一理並不是謊言小的同李從堯是李維之子孫李尚祥是李維鵬之子孫李尚祥告的這地是小的四輩祖李維鳳同李尚祥五輩祖李維鵬分家後是小的祖李恭從

雍正四年總有的與李尚祥他家是無干涉四十二年他父同族

中人等立分地的字樣時他父李成君出名画押他父四十六年

故的當日立字是小的見過他父出名画押是真所供是定各

等情並據李成官之曾孫李得壽呈出雍正四年丈量地執

照票併歷年納糧印領查驗卷查庫存三代印冊李尚祥之

父八達子即李成君于四十八年始行註故即詰詢李尚祥據

李姓戶內老丁俱供稱李從揀絕嗣地畝不應分具有旧父画押分

車為憑而蓋州地畝係李正頌名又有執照票不應分寔係
混控無疑應仍遵照部斷照舊各管各業毋得復行攪擾記
李尚祥堅執初供不肯遵允且又並無底確寬枉憑據殊屬

刁頑合將訊明寔在情形並原告李尚祥被告李成儉李得
壽並族人李從堯李成侯等五名並執照票三紙印領十紙分
單三紙呈請一併咨送

盛京戶部查照核擬等情轉送前來隨訊擬李尚祥供三房李

從據絕嗣地八十二日並未分給小的得李從據名下差使派令小的交半丁之差並不分給小的絕嗣地又分給半丁之差所以小的心裡屈小的本身原種着二十四日地現交半丁差連絕嗣半丁差使共是一丁之差所供是寔等語其李成儉李得壽李從堯李成侯仍訊與洪同正在辦理間據地保業得清報稱李從堯現在患病不能赴案等情查驗屬寔諭令調養查送列照票印領分單核與該族長李從堯等原供無異其李從據絕嗣地自應

仍照前斷辦理今來谷內李尚祥堅執初供不肯遵允且又並
無底確冤枉憑據連人呈送等語固應照例辦理但有訊李
尚祥供稱李從棟絕嗣地並未分給反分給半丁之差所以
員屈等語如果屬寔是李尚祥前供差徭苦樂不均不為無
因然李尚祥所當之差是由絕戶房內分出應否種地當差
該管處自有辦理成例憑據分派丁地檔案本部得難定
擬除患病未到之李從堯毋庸咨送諭令的保候俟病愈令

其自投候辦外相應李^將尚祥李成儉李得壽李成侯等四名運照票印願分單包封仍咨送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交護管官照依李尚祥現供情節詳細有訊明晰務期平允錄取輸服確供加結聲明呈報到日再行核擬可也等因抄發前來查此案前准

盛京戶部以李尚祥控爭李尚通分受李從棟絕嗣地畝既立有分單伊父李成君又出名畫押李尚祥出而爭控案

屬不應隨將李尚祥擬罪交管完結後復行呈控經本
旗傳訊該族中老丁李從堯李成候等會供李尚祥之
五輩祖李維鵬同李維鳳於康熙年間按兩股分家時
李維鵬名下就當一丁之差已歷多年李正名下蓋州地
土係於雍正四年討墾李尚祥寔不應分其李從棟
絕嗣地畝亦係乾隆四十一年李從棟在日時同族中人等
並李尚祥之父李成君出名畫押分劈的拘驗分單照

票証據昭然李尚祥疊行控告甚屬刁頑是以聲明呈請部斷今准部咨以李尚祥供稱李從棟絕嗣地土並未分給反分給半丁之差所以負屈等語咨令查訊李尚祥所當之差是否由絕戶房分出應否種地當差詳訊明確務期平允輸服錄供呈報查本衙門所屬各項壯丁所有承種地畝俱係私產是以有地者同多無地者亦復不少應當差徭俱係按丁交納三年一次編比有丁一名

即當差一分並非指地交差寔無分派丁地檔案現據李尚祥聲稱伊當一丁已經三十餘年查李尚祥年甫三十九歲伊家初當一丁之時伊尚年幼未及成丁自係伊父李成君當納此半分丁差若果由絕戶房內分出當乾隆四十一年李從棟將地土分給李成官四人名下時伊父李成君現在當面既未分得地土豈肯應承當差亦斷不肯出名畫押據此看來則自非由絕戶房內分出之差顯然無疑

而李尚祥任意狡強不過因李成儉李得壽等分受李
從棟絕產地畝妄起貪心異圖佔職雖再四詳明開導

伊終不肯輸服似此狡賴若不按律究治寔不足以靖刁

風而儆愚頑除老丁李從堯病尚未愈及老丁李成侯並

李尚祥等暫發的保聽候辦理外合將據寔查訊緣由

逐細聲明伏乞轉呈大部即將如何辦理之處指示到日

再行遵辦可也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戶部辦理可也為此具呈

嘉慶十二年七月

日

佐領延福等呈為咨覆事務擴管理三旗事務內管領六格

等呈稱准

盛京將軍衙門來咨內開為咨行事左戶司稟呈本年六月

二十三日據宗室覺羅總族長奉恩將軍霍奇孔武呈稱

為呈行事據右翼宗室佐碩色克與額呈稱為呈行事據

本翼宗室族長巴即何呈稱為呈行事據廂紅旗色克與

額佐碩下閑散宗室崇喜保呈稱呈為閑額

恩賞銀兩事身祿四品宗室克格僧阿之長子宗室覺羅正管

長巴即阿之孫身於乾隆五十八年癸丑十月初五日當時生

身定得內務府正黃旗得祿渾托和繆姓已故執事人繆
錦之女爲原配妻擇於本年七月二十四日娶身現在得勝門
外廂黃旗木克得恩布所屬界內居住伏乞轉行給發

恩賞銀兩等情據此相應將廂紅旗閑散宗室崇喜保所呈擇於
本年七月二十四日娶妻紅事與例相符理合繕文呈行佐領
處希爲查核轉詳施行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該宗
室族長所呈之處呈行宗室寬羅提族長衙門查核轉詳

施行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將宗室佐頤所呈之處呈行
將軍衙門查核轉詳施行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呈堂查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即將繆錦之女有無聘給閑散宗室崇

喜保為原配妻子七月二十四日撤娶虛寔之處作速查明

保結可也等因前來續據本屬正白旗得祿內管領下族

長副執事人繆銘呈稱切身胞兄已故執事人繆錦之女三

妞爾年十六歲正月初三日子時生今聘與廂黃旗色克興額

佐願下開散宗室崇喜保為原配妻於本年七月二十四日娶是
寔等因呈通前來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將軍衙門核轉可也等情據此為此上呈

嘉慶十二年七月

日

盛京刑部 為咨行事肅紀後司案呈嘉慶十二年八月

初二日准奉天府府尹衙門咨據承德縣知縣孫錫詳

解送後行竊之賊犯旅人劉國安即大小子一犯並聲明

竊賊破紗風燈一對小車鞍子一個馬夾板一付線蘇繩器

交與原事主陳彥芳領去隨傳牙僧當堂估計據

初二日准奉天府府尹衙門咨據承德縣知縣孫錫詳

解逃後行竊之賊犯旅人劉國安問大小子一犯並聲明
竊賍破紗風燈一對小車鞍子一個馬夾板一付線藤繩羅
交與原事主陳彥芳領去隨傳牙僧當堂估計據
估稱估得賊犯劉國安所竊破紗燈一對約估值銀二錢
小車鞍一個約估值銀三錢馬夾板一付約估值銀一錢線
藤繩四條約估值銀二錢以上共約估值銀八錢等情到

部隨訊據劉國安即大小子供小的是內務府廂黃旗
皂住管下杜丁年二十六歲在城西付官宅居住家有父母
別無親人小的于今年正月二十日逃到這城南羅官宅給
陳姓家傭工度日本管把小的報了逃後於四月間雇主不要
把小的算出來了小的就進城來遊蕩因窮苦難過心想作
賊就于六月初間回到羅官宅從前雇主陳姓家門覓

大門開着小的進院偷出車棚裡放着的破紗燈一對小車鞍一個馬夾板一付線麻繩四條第二日清早小的想要拿進城來賣走到大西關工夫雨就被旂兵看見叫住盤問小的說寔情把小的拿住連賍都送到步營司把賍物傳事主領去又轉送部裡來的今蒙嚴審小的就止偷過這一次並沒回夥寫家也沒剽劫別家的事是寔等供據此隨查閱本部是

年巡檔內與該犯所供逃走年月相符查例載無論滿洲蒙古漢軍初次逃走被獲者鞭一百又例載竊盜已行而得財計贓一兩以下杖六十於右小臂膊刺竊盜二字又例載旂人犯罪例應刺字者即銷除旂檔各等語今審得賊犯劉國安即忒子係內務府^前管旗皂住管下杜丁於本年正月二十日由家逃出與羅官屯陳姓家傭趁經伊本管報逃後被雇主算出即在各

處遊逛因窮難度頓萌竊念仍至羅官已伊在王陳姓門首
瞥見大門開放該犯隨進院偷出破紗燈一對小車鞍一個馬夾

板一付線麻繩四條携持進城售賣行抵大西關工夫甫即被旂

兵盤獲送部嚴審該犯並無同夥富家亦無劫竊別案屬

實將該犯行竊之輕罪不議外應照初次逃走被獲例擬鞭

一百仍盡本法于右小臂膊刺竊盜二字圖銷該犯逃檔咨送

奉天府府戶衙門收入民籍安插並行文

盛京內務府飭將劉國安即大小子旂檔銷除可也瀆至奢

右 盛京內務府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十二年八月

二十三日

日

盛京刑部

爲咨送事肅紀後司案呈前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送私入園場偷打鳥槍之石珍一犯到部

當經本部審明例擬咨達刑部嗣准部覆將旂人石珍照

例折枷號三十五日滿日鞭責咨送交官于十一月十七日枷

號在案今于本月二十日該犯枷號期滿查石珍係內務

府正黃旗祥瑞佐領下人相應將該犯鞭責咨送

盛京內務府飭交該旗嚴加管束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十二年十二月

二十 日

盛京禮部

爲移咨事檔房案呈今年二月二

十日據左翼助教官圖箕呈稱朕據內務

府鑲黃旂皂住佐領下官學生書春在

學呈稱生因家道赤貧無力讀書情

懇恩准退歸本旂當差等情據此朕

查書春寔係赤貧不能讀書可否辭
退之處理合呈請衙門以備轉咨施行
等情據此相應移咨

盛京內務府轉飭該旂揀選堪以造就之
官學生咨送本部以便劄學令其

讀書可也須至浴者

右

浴

盛京內務府

嘉慶十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盛京禮部

為移咨事檔房案呈本年二月二十

八日據左翼助教官圖箕呈稱職據內務府

黃旗^廟皂住佐領下官學生劉長卿懷他在

學呈稱家貧無力寔在不能在學讀書

情愿退歸本旗當差等情批此職查該

生寔係家道赤貧不能上進理合呈請

衙門以便轉咨施行等情批此相應移咨

盛京內務府轉飭該旗揀選堪以造就之

官學生咨送本部以便劄學令其讀

書可也須至咨者

右 谷

盛京內務府

嘉慶十三年三月初二日

廂黃旗佐領皂住等呈為浴履事據驍騎校前義
演等呈稱由

堂抄出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右刑司案呈據巨流河掌路記佐領
湖松額呈稱爲呈送事蒙將軍衙門刷開爲飭提
事右刑司案呈于本月十三日據廂黃旗永恰佐領下
覺羅哈豐阿呈稱呈爲年幼無知被愚棍豪徒引誘

事窮身原該包衣屬下陳清之文喜刻八等錢是寔今
歲冬季上門要錢寔在手乏無錢可還將地給他他直

不要口出不遜之言直進屋內不分男女任口胡說求他

寬容手拿刀子覺羅雲怕寔在不敢偷跑進城此時

家中性命難保寔在無奈只得聲明伏乞將軍大人

案下恩准寔訊則感德無暨矣等情前來隨訊據各

豐阿供我是肅黃旗永怡佐領下覺羅年三十一歲在

巨沉河界古城子居住前于嘉慶八年九月間有黃
花甸子住的包衣旗人陳清之文喜劉八三人在我們堡
子范姓酒舖理會我壓宝我一時糊塗就應允他們三
人輪流着作宝我一人壓了半天他們三人說我輸給他
們三百七十吊錢當年我選過他們錢六十吊至今年十
月裡又選他們錢五十吊到十一月十幾二十幾他們三
人又往我家去過兩次向我要下欠錢去我因沒錢要

拿地抵還他們他們不依陳清之文喜二人反手持尖
刀背裡詈罵不止我寔出無奈總于臘月初一日躲進城
來指望瓦裡有人出來向他們說合完事不意瓦裡
也沒人向他們說合到如今我也不敢回家總來在大人
案下呈告了所供是寔等供據此相應飛飭巨流河
掌記佐領文列刻將案犯陳清之文喜刺八等按名
拿獲迅速解審勿得稍延致干未便可也等情據

此項至劄者等因蒙此遵即差兵三抱等傳喚去後
續據回稱奉差前至界內黃花甸子處傳得陳清
之文喜劉八等均未在家據伊家屬告稱伊等外出不
知去向總未回家等語小的等在于該處密訪查拿並
無踪跡定係逃跑只得赴案稟明等情我復差兵永
昇等直拿去後據其回稟前赴該處密訪緝拿陳清
之文喜劉八等定係逃跑僅將該文保長劉起柱等

代赴前來稟明等情隨據保長打起杜結呈內稱

素界差兵傳喚提覺羅冷豐阿控賭案內之包衣廂

黃旗皂住佐領下陳清判八包衣正白旗延福佐領

下之文喜等小的令界兵緝拿不意伊等盡行逃跑

無踪小的等隨同界兵復在左迭村屯寨訪兩緝

總無踪跡只得報明案下詳請轉飭該傳提呈送

施行等情據此取仍差委兵在於界內上緊查拿

外理合聲明呈請衙門轉飭該旗一体緝拿呈送
施行等情據此查來詳內既緝案犯陳清等均係
內務府旗人相應咨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轉飭各該管官立將陳清列入
之文等按名查拿務獲咨送本衙門以便會審幸
勿漏網可也等因傳抄前來本旗隨差派副領催二佳兵

△陳明雷等持票前赴黃花甸子處帶領該二犯族長嚴

緝陳青劉振發即劉八務獲去後茲據原差帶領該

族長陳四小子劉振鐸等赴旗稟稱陳青劉振發即劉

八等如何向覺羅哈豐阿索要錢文的等語俱不知情至

今年正月裡巨流河界兵下也傳喚伊等陳青劉振發即

劉八業于正月十六十七等日先後逃走小的等同本也保長

各處找尋並未尋獲今遵票諭復同差人向左近各屯及

各親屬家遍加查訪並無伊二人踪影定係逃走無處尋覓

只得同差人赴衙據定稟報等情據此查該犯陳青劉振

發即劉八二人已逃既跑無踪立時難以拘獲除諭令該族長

務將該二犯緝獲俟緝獲之日再行呈送合將該二犯逃走

之處另文呈報咨部註逃外仍請先行聲明咨覆續

准正白旗移付內開本旗隨出派兵馬國智持稟前往

黃花甸子處代領該犯族長嚴緝之文喜去後茲據原

差兵代領族長支坤赴署稟稱今遵稟諭同差人往各

村屯及該犯各親屬家嚴加查訪查無之文喜踪跡問係
于本年正月十七日逃走是寔等語該犯之文喜即文
喜逃跑無踪立時難以拘獲俟拿獲之日再行呈送理合
聲明該犯逃走之處另文呈報咨部註逃外併移付貴
旗希為聲明轉覆等前來合併呈明伏祈核轉施
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將軍衙門可也爲此具呈

王黃旗佐領祥瑞等呈爲咨覆事據署理驍騎校事務頂帶
領催金潤等呈稱由

堂批出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左禮司案呈准禮部咨開爲知照事儀制
司案呈禮科批出本部彙題前事一案相應抄錄原題行文該

將軍遵照辦理可也等回前來相應抄錄原題粘單咨行

盛京內務府衙門文到即照依單開節婦應得建坊銀兩差派妥協

領催前赴本衙門以便發給印領赴部閱領可也等回抄發前來隨
將本衙門正黃旗祥瑞佐領下漢軍已故甲丁胡文明之妻節婦馬氏
應得

旌表建坊銀兩差派領催李文發隨文赴庫閱領之處理合呈請施行
等情據此相應呈

壹谷覆

武京將軍衙門查照發給印領核轉施行可也等情據此為此具呈

于光緒二十三年四月

奉

欽此

嘉慶十三年四月 日

總谷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肅紀左司案呈前准秋審處

付開嘉慶拾叁年貳月貳拾陸日准刑部咨為欽奉

嘉慶拾年捌月貳拾伍日

恩詔奉

旨着監禁貳年後再行減等之情實人犯鄭佩來高亮

戒祿吳先得劉助佟常祿等業經限滿俱減為杖百

流三千里等因移付前來隨於拾叁年叁月初肆日
將減流之旂人鄭佩來高亮吳先得戒祿四犯照例
各折枷號六十日劉助佟常祿係民人送府充配在案
今於伍月初肆日鄭佩來等枷號期滿查鄭佩來係
內務府廂黃旂八十四佐領下人高亮係瀋城正白旂漢
軍崔守興佐領下人戒祿係熊岳廂紅旂漢軍范世

充佐顧下人吳先得係工部五品官候敬管下壯丁相應
將該四犯各鞭一百分別咨送

盛京將軍工部內務府飭交各該管官嚴加管束再查
例載各項埋葬銀兩地方官照數追給取具嫡屬收領

然後將該犯釋放報部存案若不給付該犯係管
押者仍管押係監禁者仍監禁勒限追給等語今該

四犯各應追埋墓銀貳拾兩應令各該管官照例押追
俟追出之日再將該犯釋放仍將追出銀兩送部以
便傳喚屍親呈領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拾叁年伍月

初捌

日

盛京戶部咨開爲咨行事農田司宗呈前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批署正白旗慶福佐領事務佐領發福呈報

批本佐領下漢軍閑散姜太呈稱身父姜永臣名下坐落遼

陽廟白旗界刘二堡处在牛庄倉納豆紅冊地一百零八畝接價

銀五十兩賣與廟黃旂皂佐領下閑散羅永會名下納豆

等情該管官查明出賣地數與印領相符族中並無爭

競取其賣地呈詞加結呈報等情轉咨到部經本部隨
行令買地之該管官詳細查明加結呈報咨覆寺因去後令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批廂黃旂驍騎校鄭羲演呈稱批本旗壯
丁羅永會呈稱身用價接買此項地畝屬寔等情該管官

查明但係漢軍正身旗人例應居官考試盡買旂地取具買
地呈詞加結呈報等情轉咨前來查羅永會買地一案既批該管

查明結報前來自應准其更名除移付糧儲司轉飭該委員等
照依所賣地數勾銷註入買主名下納足外相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轉飭該尉將賣地文契鈐印給買主不批飭令
該界俟年底造入過地摠冊內報部查核可也須至咨者等因
前來相應咨行遼陽城守尉飭令該界官遵照辦理道報

外並咨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即將買地人傳喚持契前赴該
照例鈐印收執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

嘉慶十三年九月初二日

盛京工部

為發行事案因案呈嘉慶十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盛京工部咨批署理四品官事務外郎黃琅呈批領催丁際順催下

丁際治呈稱身用價錢七十吊買得內務府正白旗延福佐領下

魚丁李永芳承贖伊祖李白剛名下坐落遼陽府白旗界人

家子處遼陽倉納糧紅冊四百五十畝賣與身名下納糧

等情該管官查明伊係漢軍正身旗人准其置買旗地取具

實也呈詞加結呈報等情轉咨前來相應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賣地之該管官遵照即將李永芳孀與

到案訊明俾有無接價出賣此項地畝應否^伊人承受族中有

無爭競是否與印相符之處詳細查明加結呈報咨案

憑核力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嘉慶十三年九月初三

鎮守

盛京等處將軍衙門

烏咨行事左戶司案呈嘉慶十

三年八月二十三日准



盛京戶部咨開為咨行事農田司案呈嘉慶十三年八月

初八日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批廂黃旗駢騎校鄭義演呈稱本旗壯

丁王自寬呈稱身曾祖王成英名下坐落廣寧屬巨流河

特
案

界五道溝子地內倉納糧紅冊地四十五畝五分接價錢六

百四十吊賣與一族壯丁王彥陞名下納糧等情該管官查明
伊係漢軍正身旗人出賣地數與印領相符族中並無爭
競取具買賣兩造呈詞加結呈報等情轉咨前來查王自
寬賣地一案既批該管官查明結報前來自應准其更名
除劃行內倉監督等照依所賣地數勾銷註入買主名下納

糧外相應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轉飭該尉將賣地文契鈐印給買主及執飭令該
界官俟年底造入過地摺冊內報部查核可也須至咨者等

因前來相應劄行廣寧防守尉轉飭該界官遵照辦理造
報外並咨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即將買地人傳喚持契前赴

該處照創鈐印收執可也頃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

嘉慶三年九月初六日

兵部為欽奉等事職方司案呈兵科抄出本部彙
題前事內開准

盛京內務府咨稱准兵部咨查嘉慶十二年分外結徒犯

冊開民人王文玉賭博案內失祭內務府杜丁夏松

齡賭博六次之該管兼轄各官職名一案查賭犯夏松齡

之該管官張思義職名業經咨送吏部應將失祭之

兼轄官佐領延福職名送部查議前來除該管張思
義訖處之處應聽吏部辦理外查此案夏松齡賭博已
及六次應將失祭之兼轄官

盛京內務府正白旗佐領延福照例罰俸兩個月查延

福有紀錄五次別案罰俸三個月註抵今訖罰俸

兩個月連前共罰俸五個月應註於紀錄合計抵銷

寺因嘉慶十三年十二月初三日題本月初五日奉
旨依訖欽此相應行文

盛京內務府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十三年十二月

初九日

盛京總管內務府汝源權長邱國翰等呈稱據本屬莊頭張永太呈為伊名下親丁張岱領種官地不知緣何許給民人周欽慈墳等情

飭令會同廣寧縣查辦呈報一案等因奉此職等遵即會同差傳去

後嗣據兵役稟稱查傳張岱業已病

丁張

永太正張岱之侄張繼

堂及民人周欽傳喚到案等情據此隨會同訊據張永太供小的是內

務府屬下大糧莊頭年五十四歲在漢軍正黃旗界黑山子居住小

有當差官地一處坐落黑山子早年間分給小的名下親丁張岱地十七日

半耕種每年交差不知張岱何年把這地租給民人周敬名下耕種一日

十二年十月裡小的到這地所見有新墳一座查問民人周敬所葬的墳

瑩小的叫他遷移他並不遷移小的就到內務府呈報了再張岱於

今年六月裡病故他兒子年幼如今這項當差官地交給他侄兒張

繼堂承管交差只求公斷是寔據張繼堂供小的是內務府大糧

莊頭張永太名下親丁年二十七歲在漢軍正黃旗界黑山子居住張

岱是小的叔叔今年六月裡病故了莊頭張永太名下承領當差官

地一處坐落黑山子早年分給小的叔叔張岱名下地十七日半耕種每年交差十二年七月裡張岱許給周欽在官地蓋墳小的並不知道小的叔叔張岱因拖欠差銀今年二月裡總把這項官地交給小的承管按年交差三月裡周欽交小的地租市錢七吊別的事小的都不知道是寒據周欽供小的原本縣民年六十歲在案下黑山子居住嘉慶八年十月裡小的憑已故旗人張安用價市錢五十吊租得後黑山子住的旗人張岱名下坐落小的木色地一日耕種言明耕種五年到十三年秋

後為濟殘爛地歸嘉慶十二年六月張小的父親周士章病故沒處

埋蓬草等當量馮中太劉積楊裔稱說合把租種這二日地另給

歷租錢五吊給小的蓋墳聲明每年現租錢十吊立有文契小的

就把父親靈柩埋在他的地裡到十月裡小的交給張岱今年地租錢

十一吊以後莊頭張永太說小的在他官地私蓋墳等叫小的遷移小

的不肯他就到內務府把小的呈告了到今年三月裡張岱的侄兒

張繼堂又合小的要去地租市錢七吊現有文契為憑只求公斷

是寔各等供據此據周啟呈出文契內開立文契人張岱因為

無錢使用今將本身地段一日情願給周名下耕種言明價錢五十

吊一種五年為滿錢死地活並無返悔如有返悔者有中保人喬

承管恐後無憑立字存証中見人張安嘉慶八年十月十七日立

又立厯租地人張岱因為手中空乏情願將家南南北地一段計

地一天與周欽耕種厯地錢五十吊每年現租錢十一吊整張門情願

與周門立墳地恐後無憑立字存照地錢當面交足並不欠少中

見人劉禎帶字人楊裔禮嘉慶十二年七月二十四日立等因復會

同差傳中見人等去後茲據兵役稟稱張安早已病故僅將劉禎楊裔禮傳案稟訊等情據此隨會訊據劉禎供小的是山東濟陽縣

民年四十一歲在案下城北小屯居住嘉慶十二年七月裡有同屯住的民

人周欽他的故父無地埋葬他合張岱言明把原祖地一日另給廩租

錢五十吊每年現租錢十吊給他蓋墳張岱煩小的作中証楊裔

禮馮的文契是實據楊裔禮供小的是山東濟陽縣民年五十四

歲在案下城北小屯居住嘉慶十二年七月裡有同屯居住周欽的故
父靈柩無地安埋合張岱央懇墳地張岱應允言明把原租地一百方
給壓錢五十吊給他家蓋墳每年現租錢十一吊周欽願劉積合的
作中寫的文契是寔各等供據此復押帶原被人等會同前詣地
所查文得周欽蓋墳在熟地以內所佔南北九丈五尺東西寬三丈尺
五寸計地四分九厘九毫記單附卷查例民人租種旗地預交租銀以
三年為期三年以外與私典同禁又律盜賣他人田者田一畝笞五十每五

畝加一等官者加二等又民人在官荒地內蓋墳者照上則徵租不准
勒令遷移等語此案張岱先於嘉慶八年十月間將官地一日收壓租
市錢五十吊立契租給周欽耕種已屬違例迨至十二年七月內張岱
仍將此地收受市錢五十吊另立契紙給周欽故父周士章蓋墳佔用
地四分九厘九毫竇與盜賣官田無異周欽應照盜賣官田律一畝杖
十每五畝加二等杖九十劉楠楊喬禮知情作中寫契各應於周欽罪
上減一等杖八十張岱張安俱已身故請毋庸議仍向張岱家屬

照追錢文並向周欽名下按年找追花利一併入官周欽蓋墳地數照
上則徵租入官免其遷移毋許再行埋蓋其餘官地飭令張永太
承領當差契紙銷毀是否可行職等未敢擅便理合將會同查辦
擬議緣由會銜具文呈送衙門查辦示遵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
應將該尉等呈報緣由移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查照辦理可也等因前來查本府雖有旗民人等在
官地蓋墳案件俱由戶部辦理今此案本衙門未便即照該尉縣定

擬核准理合呈請咨行

盛京戶部希為定擬見覆並劄飭該尉縣遵辦等因前來查張岱
私將官地巧與民人周欽堊墳一案既據該尉縣等會同查訊明
確照例擬結自應俯如所詳辦理惟查張岱私將官地巧與民人堊
墳所有該管界官以及各該管上司均有失察處分自應分別飭
取職名送部查議相應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奉天府府尹衙門轉飭廣寧防守尉知縣等遵照

將民人周欽墳佔地面造具上則徵租清冊二本仍向張岱家屬找追
錢文並向周欽名下按年找追花利一併送部入官仍向該尉縣及該
界官失察職名分晰開造清冊各二本送部查議毋稍支延並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希將張岱之該管官及該管上司失察職名分晰開
造清冊各二本送部以便轉咨查議可也等因前來查得來咨內稱壯
丁張岱將官地私給民人周欽壙墳之該管官及該管上司失察職名
分晰造冊以便轉咨查議等語但此案係嘉慶十二年七月間民人

周欽在官地塋墳該莊頭張永太遵即查出呈報由該管處當即咨行
盛京將軍奉天府尹等衙門轉飭廣寧該尉縣查辦去後續准
將軍衙門咨據廣寧該尉縣將查辦緣由呈報咨行前來本衙門
隨即咨部辦理等因俱在案是此案係現塋現報非早年私給塋
墳經人首發者可比况莊頭官地向例責成旗民地方官經營有乾
隆十九年奏案可據而該管官向無下界稽查官地之責又兼此
案係該管官自行查出呈報之案應免造送該管官及該管上司

失察職名之處理合將此緣由呈請轉呈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憲屬部希為查照定擬見覆可也為此具呈

嘉慶二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月

三陵總理事務衙門

烏咨行事檔房處案

呈嘉慶十三年十二月初五日據

昭陵關防釋迦保等呈稱爲遣送口糧冊事據內管領哈富

納呈稱查得本屬三旗卒者庫食口糧人等予上年

十月季原有大口一仟九百五十口小口三百零一口內除

春季裁大口十口小口二口夏季裁大口十口秋季裁
大口十四口小口三口十月季裁大口三十五口小口三口扣
除裁退外再本年新增五歲者七十二口至十歲者
四十三口娶妻者二十六口共合大口二仟九百五十口小口
三百二十三口此兩小口作爲一大口共合大口二仟一百一十

口半理合造具清冊三本呈請轉行等情據內管顧
哈富納倉達萬恒儒倭什琿慶祿等保結呈遞前
來除將該員原呈冊三本鈐蓋印信存貯本處一本備查
外其餘冊二本加具印結一紙一併呈送衙門轉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可也須至呈者

等情據此相應將該員等原呈冊二本內冊

一本結一紙存查外其餘冊一本咨送

盛京內務府查照可也須至咨者

右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十三年十二月初六日

Handwritten text in vertical columns, likely a manuscript or calligraphy. The text is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and is arranged in five columns from right to left. The rightmost column contains approximately 10 characters, while the leftmost column contains approximately 15 characters. The text is somewhat faded and there are some dark spots or ink smudges on the page.

Handwritten cursive script, likely a line of text.

Handwritten cursive script, likely a line of text.

Handwritten cursive script, likely a line of text.

Handwritten cursive script, likely a line of text.

Handwritten cursive script, likely a line of text.

Handwritten cursive script, likely a line of text.

佐领延福等案呈，为记录逃档事。

会计司催长李孔印等呈称，据职属厢黄旗海成管领下头等庄头马壮报称：小的名下额丁马孔，龙年，四十九岁，身中、面黄、有须，今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逃走。又额丁张永，猴年三十三岁，今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逃走，均未持刃器。等情禀报前来。查比丁册内有马孔、张永之名，皆系初次逃走是实，祈请转呈。等因。理合呈堂咨行盛京刑部记录逃档可也。为此上呈。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official stamps in vertical columns, likely representing the names of the officials mentioned in the text, such as 延福, 李孔印, and 马壮.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呈請
事擬請校德本等呈稱嘉慶

十三年九月十八日十月二十六等日由

堂抄出卷

盛京禮部來文內開檔房案呈本年九月十四等日擬

十月十四

右翼助教官達凌阿等呈稱據內務府正白旗延福

佐願下官學生金住西蒙額等呈稱家貧無力不能

在學讀書情愿辭退回旗當差等情據此職等理合呈

送衙門核奪轉咨施行等情披此相應移咨

盛京內務府轉飭該旗揀選堪以造就之官學生咨送本部
以便劄學令其讀書可也等因抄發前來本旗隨將金住
之缺補放閑散各細額西蒙額之缺補放閑散豈伸理合咨
覆等情披此相應呈

堂咨送

盛京禮部轉飭入學令其讀書可也為此具呈

兵部為各行事職方司案呈准

盛京內務府事務衙門各本處正白旗催
長石逢良赴京進魚之便欲買家奴數名
口帶回使用相應各部請領出山海關口
票等因前來查定例

盛京等處官兵人等如有來京買人者呈明該
將軍等咨明兵部准其買人買去之人俱
從山海關行走別口不准放行等語今催
長石逢良因來京進魚之便由京買得家奴
四名口帶回使用既據

盛京內務府衙門出咨到部復據該催長將

買得家奴數目呈請出關口票與例相符除
給與口票外相應行文

盛京內務府衙門查照可也
馮至卷者

右
卷

盛京內務府衙門

嘉慶十四年二月十一日

盛京刑部

爲轉飭事總辦秋審處案呈查定例

內載戲殺誤殺擅殺聞殺情輕應擬死罪人犯核其情節

秋審應入緩矜者如有祖父母父母老疾應侍該督撫

查取各結聲明具題法司隨案核覈聲請留養其聞

殺情節今在實緩之間者定案時將應侍緣由聲明俟

秋審時再行查明取結報部刑部會同九卿核定入于另

冊進

呈恭候

欽定等語查應入本年秋審新案絞犯三達立供係義州正紅齊凌

德佐領下西焚閒散在義州界馬虎屯居住有母苗氏現年八

十歲胞兄托卜什因患癱症已成篤疾胞姪何金太已逃走

十二年杳無音信餘無次丁被殺之馬滿場係廂黃旂巴佐

領下西焚閒散與三達立同屯居住絞犯李耀供係廂紅旂
漢軍趙傑佐領下閒散在海城北土台子屯居住有父李均
學母李氏均年逾七十家無次丁被殺之徐文昇係海城縣
民與李耀同屯居住絞犯賈大有供係直隸河間府任邱
縣民在原籍縣城北八方村居住有祖母高氏現年七十三歲家
無次丁被殺之夏錦貴係內務府廂黃旂皂佐領下人在遼

陽城西北蘇麻子堡居住各等供據此相應行文

盛京將軍內務府奉天府府尹直隸總督各衙門文到希速轉

飭各該管官將三達立之母苗氏是否現年八十歲伊兄是否

已成篤疾伊姪是否逃走十二年有無音信下落家內有無

成丁之人李耀之父李均學母李氏是否均年逾七十家內有

無成丁之人賈大有之祖母高氏是否現年七十三歲家內

有無成丁之人均立即查明取其族鄰鄉保各甘結核實加具印
結送部並查明被殺之馬滿塲徐文昇夏錦貴等是否親老丁單
孀婦獨子取具各甘結加具印結送部核辦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十四年二月

二十三

日

廂黃旗佐領皂住等呈爲咨覆事據驍騎校鄭義
演等呈稱由

堂抄出准

盛京戶部咨開農田司案呈前准

盛京刑部咨開准刑部咨開奉天司案呈據

盛京刑部咨稱准

盛京內務府咨送廂黃旗壯丁孟國檀盜典祖遺奈田違斷

不行贖回一案審得內務府壯丁孟國檀祖塋在

興京界余斗峪地方原有隨坟祭田地二十六日二畝歷年俱

係看坟僕人王五十三經管納糧後因王五十三盜典部斷

贖回交孟國檀經理至嘉慶九年間孟國檀因貧難度將

此項地畝盜典與旗人王起祥三日得價銀二十一兩花用十年

間典與旗人李忠義得價銀七兩五錢花用十二年正月將

地十八日典與民人王朝鳳值價市錢三百六十吊彼時使

錢二百六十吊花用下剩市錢一百吊王朝鳳未楚被佞族
孟二利等查知具控經但本管審明斷令將地脩價回贖嗣
孟國檀父子呈懇展限于嘉慶十二年十一月十五日脩足當
堂呈交詎孟國檀等因貧不能按限回贖將孟國檀等
轉送到部嚴審屬寔並無抗違情事查孟國檀將祭
田地畝盜典至一百畝之多委係因貧不能脩價回贖自應
治以盜典之罪孟國檀合依子孫盜賣祖遺祀產至五十

畝者發近邊充軍例擬發近邊充軍該犯年逾七十照
例收贖伊子孟鑑孔訊明係伊父作主盜典應毋庸議
先行釋寧仍向孟國檀名下追出收贖軍罪銀四錢五分
送部入官至此項祭田應作如何辦理之處事隸戶部行文

盛京戶部查照辦理送部討限呈三紙備案存查相應咨達等

因前來據此孟國檀等均應如該侍郎所咨完結仍令照例
彙題其典出祭田作何歸結應令該侍郎轉行

盛京戶部查辦等因前來直五國糧業經在監病斃咨報刑部茲准部覆

應毋庸議其名下應追贖罪銀四錢五分照例免追相應咨照

盛京戶部等因到部經本部隨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作速遵照本部前斷而押令孟

鑑孔將前項地贖回交還該族長付與家人耕種嚴查看守仍

令伊族中補行出具更註祭田呈詞送部以便劄倉更註祭田

字樣免其日後爭訟等因去後今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據署理驍騎校事務掌稿筆帖式程文官呈
據孟鑑孔呈稱爲懇恩展限事情因小的之父孟國檀所典祭田
奉部文押令小的備價回贖交合族收領屢蒙催比今得逾
限小的深知有罪奈小的寔係赤貧一時無力辦價家中僅有
破草房二間餘無別業屢次與人出賣至今並無買主無奈

叩懇恩准容俟明春小的將房賣出即行備價抽贖祭田決不
敢悞等情呈懇前來查得壯丁孟鑑孔委係家道赤貧僅有

草房二間現無買主除此別無產業屬寔應請容俟明春即
行押令孟鑑孔賣房脩價抽贖祭田之處理令先行聲明等因
轉咨前來查此案現據孟鑑孔之該管官報稱伊僅有草房二
間別無產業請俟明春融即行押令賣房脩價抽贖祭
田等語查此時正屆春融自應即時辦理相應行文

盛京提督內務府轉飭孟鑑孔之該管官遵照本部前斷即行
押令孟鑑孔將前地作速贖回交該族長付與家人耕種嚴查

看寺仍令伊族中補行出具更註祭田呈詞送部以脩廟倉更
註祭田字樣以免日後爭訟毋任遲延致懇案牘可之等因傳批
前來本旗隨出派副領催清福押帶孟鑑孔令伊賣房去後今
據清福回旗報稱身奉派前至孟鑑孔家查訊伊家僅有土牆
三標破草房二間餘無產業當即會同孟姓族人尋覓買主
僅賣得小數錢二十吊屬寔等語職復再四遠比孟鑑孔寔係
赤貧並無別項產業查孟國檀將伊祖孟英各下地二十六日二畝

內典給旗人王起祥三日李忠義一日氏人王朝鳳十八日共接使過
典價銀二十八兩五錢錢二百六十吊今僅賣得錢二十吊不抵原典
價值又無到項產業可變其典主均非本旗所屬之人碍難勒
令抽贖退交應作何辦理職旗未敢擅專除將孟鑑孔所交賣
房小數錢二十吊暫存外理合聲明呈請咨部核擬示覆遵
行伏祈核轉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戶部可也爲此具呈